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较扎实的数学学科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受科学研究的初步训练，能适应新世纪发达地区较高的教育、教学要求，德智体全面发展，能在科技、教育部门从事研究和教学工作的高素质中等学校数学教师和教育类人才。同时为数学和相关学科高层次的学历教育输送优秀的生源。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思想文化修养和职业道德，热爱教育事业；
2. 掌握数学和应用数学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特别是数学分析、高等代数、几何以及应用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受到严格的科学思维训练，初步掌握数学科学的思想方法；具有一定的更新知识、继续学习的能力和用数学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 掌握一门以上计算机语言，能较熟练使用计算机的一些常用数学软件，具有编写简单程序和数学建模方面的能力。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听、说、读、写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能运用一种外语阅读专业文献。
5. 了解数学与应用数学科学的查询、文献检索以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或去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教学能力。
6. 了解数学与应用数学科学的理论前沿、应用背景和最新发展动态。
7. 掌握一定的体育和军事基本知识，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技能，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和卫生习惯，受到必要的军事训练，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合格标准，具备健全的心理和健康的体魄，能够履行建设祖国和保卫祖国的神圣义务。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3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数学基础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学生所必须具备的知识，主干课程为：数学分析、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实变函数、常微分方程、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等。

2. 专业基础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学生为胜任中等学校数学教学工作必须具备的知识，主干课程为：初等数学研究、数学教育学、数学课件制作等。

3. 计算机软件类课程

这部分课程使学生开拓知识面。培养学生具有一定的教学研究能力。主要课程为：C++程序设计，数据库原理与技术、计算机辅助教育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3%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7.63%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3%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3%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3.95%		
专业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33	20.63%	592	24.34%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63%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3	1.88%	48	1.97%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272	11.18%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9.8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5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432			

物理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较全面的物理学知识和实验技能，能适应 21 世纪发达地区较高教育要求及基础教育新课程改革目标要求的高素质中等学校物理教师和教育类人才，为其今后成为具有创新精神的中等学校骨干物理教师、学科带头人和教育管理者打下坚实的基础。给有志于进一步在理论物理、应用物理和物理教育领域深造的学生奠定较扎实的基础。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思想文化修养和职业道德，热爱教育事业；
2. 扎实掌握物理学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熟练掌握基本的物理实验技能，具有较好的物理学学科知识结构，熟练掌握基本的教学技能，具备获得教师职业资格的基本条件；
3. 掌握现代化学科教育理论，能熟练运用现代化教育手段，具有较强的教学设计、实施、组织、管理和初步的教育科研能力；
4. 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具有相当的计算机应用能力与多媒体开发能力，能较为熟练地使用英语，具备进行初中物理双语教学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68，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3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基本思路

● 强化基础，提高物理学理论素养。适当增加普通物理课程的学分，加强该课程的教学要求，增加反映最新科学技术成果的教学内容；适当增加高等数学课程的学分，加强该课程的教学要求；精简理论物理的教学内容，使学生能够领悟物理学的研究方法，理解现代物理学的基本思想和物理学的发展趋势。

● 缩减验证性实验，增加设计性实验。加强对物理仪器使用方法的训练和实验动手技能的培养，加强学生物理实验的设计能力和科学研究方法的培养。

● 突出师范专业特点，提高师范类教学实践课的教学要求。加强基础教育物理新课程改革的理论研习和实践；加强物理教学技能训练和中学物理实验研究；加强现代教育技术的学习。使学生能够胜任中等学校及相关教育类的工作，独立承担物理和综合科学课程的教学和研究工作；能够指导中学生进行研究性学习，辅导中学生开展课外科技活动，普及科学知识。

● 增加师范类和创新类的专业拓展课程，扩大知识面，培养创新精神，提高英语应用能力。

2. 课程结构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教师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

- 通识教育课程为学生的德、智、体、美发展打下全面的基础。
- 教师教育课程为学生从事教育事业做好充分的准备。
- 专业教育课程为学生胜任中等学校物理教学工作提供必备的专业知识，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其中，专业方向课程分为电子技术及实践、物理实验、物理教育技术及实践三大模块，旨在提高学生的物理师范专业水平，掌握现代信息技术在基础教育领域的应用。

- 专业拓展课程分为物理教育研究、理论物理专题和科研能力提升三个模块。物理教育研究模块旨在培养学生具有中等学校物理教育、教学研究的能力；理论物理专题模块旨在进一步促进学生对物理学发展史的全面了解，提高物理理论素养，扩宽知识面；科研能力提升模块旨在培养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增强物理研究中的英语应用能力，并开设考研辅导课程，为学生的进一步深造做好充分的准备。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50	31.25%	864	36.4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05%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7	16.88%	432	18.24%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1%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11%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4.1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68	

教育技术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良好思想道德品质、扎实的教育技术学科知识和应用能力，能在中小学中等学校从事信息技术课程教学的师资，以及各级电教馆等机构从事教育培训、教学媒体与教学系统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的教育信息化建设的复合型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教育技术学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教学教法、学习资源和学习过程的设计、开发、运用、管理和评价等方面的基本训练，掌握媒体制作及新技术教育应用方面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教育技术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教学系统分析、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的方法和技术；
3. 掌握各种类型教学课件的制作能力；
4. 掌握信息技术课程教学的能力；
5. 具有信息化环境下设计学习环境、开展教学的能力；
6. 了解教育技术学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
7. 熟悉国家有关教育信息化和教育技术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8. 掌握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教育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20，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通过师范类课程和专业类课程相结合，形成合理的知识结构，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培养质量；加强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实际解决问题的能力，面向社会需求提高学生就业竞争能力。

（1）师范类课程：通过教育类系列课程为学生提供基本的教学法知识和能力框架。

（2）专业类课程：提供信息技术课程的本体知识，强化信息化环境下进行教学设计和运用数字教育媒体的能力，并拓展学习分析技术，为学生毕业后从事教育工作做好准备。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教学环节包括教育技术项目实践、教育实习和毕业论文等。通过定期邀请一线优秀教师、校长、兼职教授开设讲座，与中小学合作建立教育实习基地，以及教育见习、研习和实习等环节保障学生了解教育技术学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所学知识技能与社会实际需求匹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4.48%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6%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6%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14%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5	15.63%	400	17.24%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1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66%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4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66%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20	

教育技术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良好思想道德品质、扎实的教育技术学科知识和应用能力，能在企事业单位从事教育培训、教学媒体与教学系统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的教育信息化建设的复合型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教育技术学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学习信息资源和学习过程的设计、开发、运用、管理和评价等方面的基本训练，掌握媒体制作及新技术教育应用方面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教育技术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教学系统分析、设计、开发、应用、管理、评价的方法和技术；
3. 掌握各种教学型媒体的制作和加工能力；
4. 掌握运用现代教育技术进行培训的能力；
5. 了解数字化环境下开展数字化学习和成人培训的方法；
6. 了解教育技术学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
7. 掌握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理论与应用研究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20，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1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通过建立基础加专长的课程体系，形成合理的知识结构，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培养质量；加强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实际解决问题的能力，面向社会需求提高学生就业竞争能力。

（1）基础性：低年级阶段为基础性学习，完善知识结构、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加强实践和动手操作能力的培养。

（2）专长性：高年级为专长学习，根据学生的自身兴趣、社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发展趋势，从培训与教学设计、数字教育媒体和教学设计、数字教育媒体和教育数据分析三个方向中选择强化专业知识与技能，提高学生就业竞争能力，为学生毕业后获得理想的职业和发展做好准备。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教学环节包括教育技术项目实践、专业实习和毕业论文等。通过定期邀请行业领域专家、兼职教授开设讲座，与企事业单位合作建立实习基地，开设实训项目保障学生了解教育技术学理

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所学知识技能与社会实际需求匹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4.48%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6%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0	18.75%	480	20.69%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1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7	10.63%	272	11.72%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10%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2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合计			160		2320	

物理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系统的物理学理论基础和熟练的应用物理实验技能，并着重培养学生发展新型光电子、微电子器件的工艺、分析与设计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和创新能力。学生毕业后将能从事光电子材料与器件、微电子、信息技术及其相关领域的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设计、科技开发、技术服务、管理等工作。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 (1)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思想道德修养。
- (2) 掌握系统的物理学基础理论，扎实掌握光电子物理领域的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具有较好的知识结构，初步具有科学研究的能力。
- (3) 具备光电子器件的工艺、分析与设计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和创新能力。
- (4) 了解应用物理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最新发展动态以及相关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状况。
- (5) 了解我国科学技术、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 (6)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听、说、读、写、译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52，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3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基本思路

本专业首先要求学生掌握扎实的物理学基础知识，并着重培养学生发展新型光电子、微电子器件的工艺、分析与设计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和创新能力。所以在课程设置上将强化物理基础、突出光电子、微电子的专业特色。

2. 课程结构特点

本专业课程包含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及专业拓展课程。

- 通识教育课程：由校级通识教育课程平台开设，包括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 学科基础课程：学科分流（物理学大类招生）前的学科基础课程。
- 专业教育课程：由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以及专业方向课程构成。其中物理学专业基础课程包括普通物理（力学、热学、电磁学、光学、原子物理学），普通

物理实验，近代物理实验，光电子物理实验等；专业主干课程包括理论物理（量子力学、电动力学、热力学与统计物理学、理论力学）；专业方向课程有三个不同的专业模块，包括激光物理，半导体物理与器件、电介质物理学等课程。

- 专业拓展课程:为拓宽学生的知识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开设的一系列选修课程。

3.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将通过一系列的针对性课程来锻炼学生的实践能力，具体实践环节包括物理实验系列（普通物理实验、近代物理实验、光电子物理实验、物理创新实践课等）、专业实习、毕业论文的设计与完成等。另外，将辅助以课内活动性课程进一步加强学生的实践能力。专业实习将借助于与本系具有良好合作基础的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来进行，使学生紧密了解学科的前沿科学与技术，给予学生良好地锻炼。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50	31.25%	864	36.73%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0	18.75%	480	20.41%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9	5.63%	144	6.12%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288	12.24%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24%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0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352	

数学类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较扎实的数学学科基础理论、基础知识，掌握应用数学基本理论与基本方法，能分析与解决科学技术及管理，信息，商贸，金融中提出的理论与实际问题，并能进行相应的算法设计及软件开发的专门人才。毕业生除攻读研究生继续深造外，能在、制造业与零售业的管理部门，高新技术企业、金融、电信、金融保险等部门从事业务流程优化管理，信息数据的分析处理与软件开发，或在相关科研与管理教育部门从事研究与教学工作。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思想文化修养和职业道德，热爱教育事业；
2. 掌握数学和应用数学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更新知识、继续学习的能力和用数学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掌握运筹、金融数学、经济统计、应用数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
3. 掌握计算机基本技能及软件的开发和应用；能较熟练使用计算机的一些常用数学软件，具有编写简单程序和数学建模方面的能力。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听、说、读、写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能运用一种外语阅读专业文献。
5. 了解数学与应用数学科学的查询、文献检索以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或去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教学能力。
6. 了解数学与应用数学科学的理论前沿、应用背景和最新发展动态。
7. 掌握一定的体育和军事基本知识，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技能，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和卫生习惯，受到必要的军事训练，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合格标准，具备健全的心理和健康的体魄，能够履行建设祖国和保卫祖国的神圣义务。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3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1. 基础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学生所必须具备的知识，主要课程为：数学分析、高等代数，解析

几何、概率论、数学建模等。

2. 专业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的主要内容，主要课程为：物理学、概率论、常微分方程、复变函数、数理统计、近世代数、实变函数与泛函、数学模型、数学物理方程、运筹学、组合与图论、计算方法。

3. 经济与金融类课程

本部分课程主要是金融类和经济统计类课程，包括：金融数学、证券投资分析、精算学、计量经济学、经济时间序列分析、统计学原理、统计软件、SAS 与金融数据库抽样调查。

4. 计算机类课程

这部分课程是应用软件方面的主要课程，通过学习提高学生编程、数据库和上机操作能力，主要课程为：数据结构、ASP.NET 程序设计、数据库原理与技术、JAVA 程序设计、C++ 程序设计。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3%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7.63%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3%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52	14.47%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1.97%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72	11.18%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2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3	1.88%	48	1.97%
		非学位课程	7	4.38%	112	4.61%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3.82%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1.8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合计			160		2432	

数学类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是以信息技术与计算技术的数学基础为研究对象的理科类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和数学思维能力，掌握信息科学和计算科学的基本理论、方法与技能，特别是应用软件的基本理论和方法，能解决信息技术和科学与工程中实际问题的高级专门人才。毕业生能在科技、教育、信息产业、经济金融等部门从事研究、教学、应用开发和管理的工作，能继续攻读研究生学位。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
2. 系统掌握信息科学和计算科学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具有良好的专业素养，并能解决信息技术和科学与工程中的某些实际问题；
3. 具有本专业领域的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具有较强的知识更新、技术跟踪与创新能力；
4. 掌握一门外语，除通过四级考试的要求外，还能阅读有关的专业文献、图书资料；
5. 具有健全的身心素质和健康的体魄；
6. 在科研能力上得到初步训练。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3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7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课程结构由四个板块构成：通识教育课程、大类平台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

1. 确定最低限度的要求来构建必修课的框架。必修课包括两部分，其中通识教育必修课程是为了培养合格的数学与信息科学人才而设置的，专业必修课（含大类平台课程、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主干课程）则是为了培养合格的信息与计算科学人才而设置的。共同的目标是达到最低限度的要求。没有这些课程，就无法完成培养目标。

2. 从完善知识结构，增强迁移能力、适应能力出发，设置专业方向课程。必修课是指令性的，每个学生必须修完。限定选修课则是选择性与限制性相结合。专业方向课程有若干系列，学生修读哪个系列可以自由选择，一旦选定了一个系列，就必须修完一个系列的若干门课程。

3. 为使学生受到数学和信息理论及其应用方面的良好教育，具有较高的科学素养和较强的创新意识，具有科学研究、教学、解决信息技术或科学与工程计算中实际问题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和较强的更新知识的能力，设置若干专业拓展课程。其中一部分是在专业必修课的基础上扩大、加深，一部分是与专业相关的新学科和边缘学科，还有一部分只要条件许可，拟进一步打破专业界限，系科界限，跨专业、跨系科选修。

4. 实践教学环节：

(1) 见习：包括到专业相关的软件公司或者大型实验室为期一周的见习。

(2) 研习：一是让学生到专业相关公司或实验室调研，为下一步的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写作和实习做好准备。二是让学生在指导老师课题组里进行项目研究。

(3) 实习：为期十八周的专业相关机构进行实习。

5. 国际化办学情况：

力争创设海外实习基地，或者利用学校的研修项目让学生能够走出国门，开拓视野。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3%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7.63%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3%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52	14.47%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1.97%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8	5.00%	144	5.92%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7.8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53%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3.1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3.16%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合计			160		2432	

数学类统计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数学素养和职业道德，掌握统计学基本理论与基本方法，能熟练运用计算机解决实际统计问题的高级专门人才。学生毕业后能在生物制药企业、咨询公司、金融机构等单位从事统计调查、信息处理、数据分析等工作。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
2. 掌握统计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使之具有良好的统计素养；
3. 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基本技巧与方法，并能运用于解决实际问题；
4. 具有本专业领域的初步的科研能力；
5. 具有较好的外语水平和计算机应用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16，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5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1. 数学基础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学生必须具有的知识，主干课程为：数学分析、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等。

2. 专业基础课程及专业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本专业的重要内容，主要课程为：概率论、数理统计、应用回归分析、抽样调查、应用多元统计分析、计量经济学等。

3. 统计软件类课程

本部分课程是应用统计软件方面的主要课程，通过学习，提高学生解决实际统计问题的能力，主要课程为：SAS 与金融数据库、统计软件、应用统计软件实验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5%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8	23.75%	672	27.8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5%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52	14.57%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1.99%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72	11.26%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3.97%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3.97%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7.95%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1.92%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272	11.26%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416	

化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适应中学需要的高素质化学教师。作为高素质化学教师，他们将具有先进的教学思想、牢固的化学学科基础、扎实和有特色的教学能力，以及开展教育教学研究的能力。同时，他们还将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和全面的文化素养。对于愿意继续深造的学生，本专业还将为他们打好继续学习的基础。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 (1) 具有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方法论，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 (2) 热爱国家，热爱教育事业，热爱学生；
- (3) 掌握教育教的基本理论和现代教学技术；
- (4) 牢固掌握化学基础知识和实验技能；
- (5) 具有开展中学化学学科教学工作的能力；
- (6) 具有开展学生工作的能力；
- (7) 具有较宽的知识面和人文素养；
- (8) 具有良好的英语能力和计算机应用能力；
- (9) 具备教师专业发展和终身学习的能力；
- (10) 具有创新意识，有开展化学研究和教学科研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84，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9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本专业课程模式

课程结构由三个板块构成：必修课、选修课和实践类课程。

必修课包括两部分：通识教育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其中，通识教育必修课是为了培养合格的人民教师而设置的，专业必修课则是为了培养合格的化学教师而设置的。没有这些课程，就无法完成培养目标。

选修课包括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

专业方向课是将选择性与限制性相结合的一类课程，着力于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增强学生的知识迁移和适应能力。限定选修课有化学教育方向和化学学科方向两千系列，学生修读哪个系列可以自由选择，一旦选定了一个系列，就必须修完一个系列的若干门课程。

专业拓展课是为发展学生的个性、兴趣、特长、爱好，也为指导中学选修课，活动课作准备而设置的课程。其中一部分是在专业必修课的基础上扩大、加深，一部分是与专业相关的新学科和边缘学科，还有一部分只要条件许可，拟进一步打破专业界限，系科界限，跨专

业、跨系科选修。

实践教学环节：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和教育研习三个部分。

(1) 见习：包括随堂听课或为期一周的住校见习。

(2) 研习：一是让学生带课题到中小学调研，为下一步的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写作以及实习做准备。二是让学生在自已创设的模拟课堂试讲，切磋、研讨教学效果。

(3) 实习：为期十八周的中小学教学实践。

2. 本专业课程特点

(1) 与中学化学教学实际紧密结合

中等学校化学课程改革正在不断深入，传统的教学观念和教学方法逐渐被淘汰。本专业课程对这些变化做出积极的、切合实际的调整。一方面继续强调核心课程的重要地位，精简非核心课程；另一方面增设与中学化学教学实际需求和化学课程改革实际紧密结合的课程。

(2) 强调现代教师职业能力的发展

高等师范教育的首要任务是培养合格的教师人才，所以学生职业能力发展如何是最重要的质量指标。本专业为学生提供全方位的能力发展计划，既包括基本的教育理论、教学论课程，还包括学习现代信息化教学技术等，同时还有贯穿三年的见习、实习和研习的实践机会。

(3) 根据学生意愿，进行特色教学

现代教师不仅要能上好课，而且应当成为有教学特色的教师。形成教师的教学特色既跟学生原有的素质条件有关，也跟师范教育的培养模式有关。本专业通过课程、社团活动、导师制等途径，在化学创新教学、双语教学、化学学科竞赛教学等方面为学生形成教学特色提供发展机会。

(4) 充分考虑学生个性发展的需求

以学生为本，充分尊重学生的发展需求是本专业课程的一个特点。本专业有意识地为 学生安排了两个系列的选修课程，一个系列是化学教育方向，另一个系列是化学学科方向。这两个方向的课程对于当好化学教师都是非常重要的，每个学生都有根据意愿选择某一系列选修课程，向化学教育方向或化学学科方向发展的机会。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3.56%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8%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8%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03%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3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41	25.63%	656	27.52%
		非学位课程	6	3.75%	112	4.7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40%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4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84	

生物科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既掌握生物学科的教学方法，又掌握生物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适应生物科学教育事业的需求，能在各类中等学校从事生物学及相关学科的教学和教学研究，具有从事科研和科学管理工作的能力，也能进一步发展深造的特色拔尖型创新人才。

培养要求如下：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生物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生物学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生物学教学和教学研究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熟悉教育法规，掌握并能够初步运用教育学、心理学基础理论，具有良好的教师素养和从事生物学教学的基本能力；
2. 掌握生物学领域的基础理论和基础知识，基础扎实、知识面广；
3. 掌握本专业的基本技能和方法，了解生物学以及生物学教学研究的新进展和动态，具有一定的创新能力和自学能力；
4. 掌握一种外语，能阅读和翻译有关生物学的专业文献、资料和书籍；
5.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科学研究的基本能力；
6.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和健全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3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含必修和选修）、教师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含基础课程、主干课程和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四类：

（1）通识教育必修课和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为学生打下扎实而全面的基础，使学生具有担任各类中等学校生命科学及相关学科教学任务所需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学习后续生命科学专业课程打下良好的基础；

（2）专业方向课程是使学生能进一步学习生命科学前沿领域的专业知识，能居高临下分析、处理中等学校生命科学教材，具有教一门必修课、一门选修课及组织和指导中学生研

究性学习的能力；

(3) 专业拓展课程旨在扩大学生知识面，以适应社会对人才的要求。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性环节分野外实习、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以及毕业论文五个部分，在实践教学环节中充分利用实习基地和兼职教授的优质资源，将学生所学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相结合，综合性地应用专业知识、教育理论进行教学和科研训练，使学生具有熟练的生物教学技能和创新能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3%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2.8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3%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3%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3.95%		
专业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27	16.88%	432	17.76%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72	11.18%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3	8.13%	208	8.55%
				非学位课程	4	2.50%	96	3.95%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7.8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5.92%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432			

食品安全与检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食品科学与工程基础知识，运用现代生物技术手段培养具有扎实的食品安全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实验技能，能在科研机构、质量技术监督、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验检疫局、海关、食品企业等企事业单位和政府部门从事与食品安全与管理相关的技术工作，并具有食品科学研究、设计和食用新资源开发利用能力的复合型人才。

人才规格：

1. 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能较顺利地阅读专业外文书刊；
2. 掌握生物化学、食品化学、微生物学的基础理论与基本实验技能；
3. 掌握主要大型分析仪器基本工作原理、使用方法；
4. 培养学生具备基本食品工程设计能力，掌握食品分析、检测的方法；
5. 掌握实验室认可的规则；
6. 熟悉国内外食品安全管理的政策、法规，以及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7. 了解食品加工、保藏及资源综合利用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
8. 掌握科技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
9. 具有较强的调查研究与决策、组织与管理能力，具有独立获取知识、信息处理和创新的的基本能力和素质；
10. 具有新工艺、新技术、新资源、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和综合实验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4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3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设置是在教育改革精神的指导下，在食品科学技术迅猛发展，特别是为适应食品工业入世后的国际化竞争，社会对应用型管理人才需求日益迫切的形势下制定的。现代高等教育对人才的培养，只有适应社会的发展，适应市场的需求，才能使我们的毕业生在二十一世纪适应社会的不同需要，在人才市场中更具竞争力。

专业课程设置分专业必修课、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三大板块，同时根据食品科学专业特点，对专业课的能力培养进行强化，以求形成自己的特色。

本专业课程的特点：

1. 专业基础课不但全面系统地讲授了食品科学与工程的基本理论知识,并以食品科学与工程综合性实验的教学形式,注重学生掌握食品科学的基本技术,同时注意介绍食品科学领域中的新进展、新理论和新技术,以及和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研究热点,扩大学生的知识面,丰富学生的知识结构。

2. 专业必修课的内容注重食品安全检测技术知识的学习,在应用食品检测技术的深度和广度上拓展。根据社会的需求,市场的需要,专业方向课注重食品理化、微生物检测技术、仪器分析技术、分子生物学技术等。通过这一系列应用性学科,学生能更好地适应市场的需求,胜任相关的职业和岗位。

3. 食品安全与管理专业方向是一门实验性很强学科,开设的专业课注重对学生观察能力,操作能力,分析能力的培养,使学生具有较强的社会实践能力。

4. 在本专业课程中,还强化了国内外食品监督、监测法规、企业管理、实验室认可等管理类内容,在校学生可参加 ISO 22000 考试,合格者可获得内审员资格证书,并可参加《食品检验员》中级资格职业岗位证书,使学生增强社会需求的适应面,成为企业所需要的复合型人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5%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3.1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5%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28%
		非学位课程	11.5	7.19%	224	9.27%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7	16.88%	432	17.88%
		非学位课程	13.5	8.44%	224	9.2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2.5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3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4	8.75%		
合计			160		2416	

园艺专业（中荷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通过与荷兰应用科学大学合作办学，在注重能力训练的前提下，培养具备园艺学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能适应现代都市园艺发展的实际需要，能够从事园艺栽培与生产管理、植物良种繁育、工厂化育苗、设施园艺、园艺产品经营与管理、现代生态观光园区规划设计，以及城市绿化养护等方面技术工作和相关管理工作的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植物学、植物生理学、生物化学、植物分子生物学、植物遗传学、植物育种学等专业基础课，以及园艺植物栽培、花卉学、植物组织培养、设施园艺学、植物保护学、园艺产品保鲜与连锁经营等专业课。系统接受园艺植物生产与管理、园艺植物新品种选育、种子生产、设施园艺、观赏园艺等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园艺植物育种、栽培、经营与管理、规划设计，以及城市绿化养护等方面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备认真、求实的科学素养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2. 具备园艺生产和研究所需的扎实的生物学基础理论知识；
3. 具备熟练应用计算机进行文字处理、数据处理和图片处理的能力和熟练利用网络资源的能力；
4. 熟练掌握英语，达到国家英语四级水平。能较快速阅读和理解本专业的文献资料，并具备日常的英语口语交流能力；
5. 掌握科技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动手能力；
6. 系统掌握园艺学科的基础理论及基本技能；
7. 具备园艺专业相关研究的科学试验设计、数据分析处理和论文写作的技能；
8. 具备园艺植物栽培管理、园艺植物新品种选育和良种繁育的基本理论和技能；
9. 具备现代园林和生态观光园区规划设计、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组织管理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6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1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的课程分为两大类：

- (1) 通识教育课程：包括通识必修课、通识选修课及综合素质类讲座。通识必修课为

45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 4 学分，非学位课程 41 学分。课程按学校规定安排，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大学英语、体育、计算机等。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含文史经典与文化遗产、经济发展与全球视野、科技进步与生态文明、伦理规范与社会发展、教育研究与个体发展、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等 6 个模块，学生需分别在 2 个不同模块中各选修 1 门课程，计 4 学分。选听讲座，计 2 学分。学生在实践周修读校级选修课程，学分计入专业拓展课程。通识选修课为 4 学分。

(2) 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四大模块。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主干课程为学生必修课程，共 67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 37 学分，非学位课程 30 学分。学位课程包括植物学、生物化学、植物生理学、植物分子生物学、植物遗传学、植物育种学、植物保护学、园艺植物栽培学、植物组织培养、设施园艺学、试验设计与统计分析和园艺产品保鲜与连锁经营。非学位课程主要包括无机及分析化学、有机化学、土壤肥料学、园林制图、花卉学、观赏树木学、园林规划设计、园林工程。

专业方向课程为 18 学分，包括三个模块。模块一包括无土栽培技术、园艺植物种子生产技术、设施蔬菜周年高效栽培、园艺产品品质分析、蔬菜安全生产技术、有机园艺、植物基因工程技术。模块二包括计算机辅助设计、园林文化、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景观效果图后期制作、园林项目预概算、园林植物配置、现代景观规划设计原理。模块三包括英语实务强化、综合英语口语、文献检索、科技论文写作、经营管理、现代企业管理、市场营销学等。

专业拓展课程为 7 学分，包括三个模块。模块一包括专业前沿讲座、园艺专业英语、园艺商品及其质量控制、园艺植物种质资源与利用、园艺疗法概论、室内植物装饰。模块二包括都市观光园区规划与设计、景观建筑、场地分析与设计、城市生态学等。模块三包括现代物流管理、公共关系学、电子商务、国际贸易概论、ISO9001 质量控制体系。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性教学环节分为天目山植物野外实习、园艺综合大实验、教学实践周、专业实习、毕业论文五个部分，共 17 学分。实践环节强调提高学生的动手实践能力，通过单位岗位实习进一步提高胜任相关行业工作的能力。在教学及实践环节中，依托植物种质资源开发协同创新中心构建的专业平台，充分发挥现代化温室、组培实验室、网室、荫棚与其他教学设施的作用，利用生物教学基地作为校内重要的实训基地，将具体的研究课题与项目贯穿相关课程的学习与实践。

充分发挥校外实习基地的作用，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目前本专业与上海辰山植物园，上海植物园、上海种都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佰臣蔬果专业合作社、上海惠和种业有限公司、上海十方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签约共建学生实习基地。这些实习基地每年为本专业学生提供专业实习岗位。此外，本专业聘请多名校外兼职教授，分别来自上海辰山植物园、上海植物园、上海景观协会和荷兰应用科学大学。这些专业知名教授每年定期为本专业学生开设专业讲座，以讲座为载体，为学生提供最新的行业资讯和就业指导。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2013 年园艺专业与荷兰应用科学大学本科合作办学获国家教委正式批准并开始招生。通过引进荷兰多样化的校企合作培养人才模式提升本专业教育国际化水平，提高学生的国际视野和国际交流能力，实现园艺专业人才培养的重大突破。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1	25.63%	720	30.4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72	11.49%
		非学位课程	14	8.75%	240	10.1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4.19%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72	11.49%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1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7	4.38%	112	4.7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合计			160		2368	

科学教育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培养目标：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现代教育理念，能适应 21 世纪社会经济发展和现代化建设需要，掌握科学教育及相关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实验技能，具有良好的科学素养，知识面宽、拥有较强的教师职业技能、探究精神的应用型人才。具备在中等学校及小学从事“科学”课程和理科各分科课程教学、研究及管理等工作能力。

人才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备以下能力：

1. 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树立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确立为国家、为人民服务的坚定信念。

2. 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勤奋学习，遵纪守法。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能力，以及团队精神与合作意识。具有良好的教师职业道德，高尚的人格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以及求实创新精神。

3. 具有现代教育观念，较为扎实、宽厚的自然科学知识，掌握应用较为系统、扎实的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自我完善、自我发展的能力。

4. 能熟练操作计算机，掌握一门外语，能熟练阅读本专业的外文书刊，并具备一定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掌握先进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具有从事科学教学和研究的的基本技能。

5. 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质合格标准，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方法，具有良好的卫生习惯，具有健全的身体素质、心理素质和健全的人格，具有一定的美育理论知识和审美鉴赏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68，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5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在课程设置上体现创新性，整体性和系统性，重点突出，保证了课程的质量要求和学术严肃性，立足于我校师资力量雄厚的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学科点，充分依托我校多学

科的综合优势，把学生培养成以科学教育为核心，跨生物学、化学、物理学和地理学三个学科的复合型人才。注重生物、化学、物理、地球与空间科学的渗透与交融，在课程设置上体现了现代科学重要性、发展潜力和与国际科学教育接轨。培养方案中充分体现系统性、创新性、应用性的思想，强化基础和综合素质，注重创新能力、实践操作能力的培养。

1. 四大模块课程群

- (1) 专业基础课程群（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类课程）
- (2) 专业方向课程群（相关的学科知识类课程）
- (3) 实践能力课程群（专业技能类课程）。
- (4) 教师教育课程群（教育心理与教学实践类课程）

2. “两个突出”，“一个侧重”

- (1) 突出对科学的全面认识

学生通过全面了解科学的知识领域和科学的精神领域来提高自身的科学素养。

- (2) 突出科学探究能力和教育教学能力的培养

培养具有良好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探究科学问题的能力，从事科学教育教学的能力，进行教学研究的能力和主动学习的能力。

- (3) 侧重现代教学技术的教学

在教学能力的培养上注重新技术和新技能、计算机辅助教学（CAI）、多媒体课件制作能力、网络教学能力和双语教学等能力的培养。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3.78%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05%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3	14.38%	368	15.54%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9.46%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14%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8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1%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68	

环境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上海师范大学环境工程系四年制本科环境工程专业培养具有适应社会发展需要，在德、智、体各方面全面发展；掌握城市、区域和工矿企业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的控制与治理等核心知识；同时掌握给排水工程、水污染控制和水资源保护及规划等专业技能；能在政府机关、环境保护与规划、经济管理等部门或工矿企业、科研单位、学校等从事规划、设计、施工、管理、教育和开发方面工作的环境工程学科应用型的高级技术人才。

2. 人才规格

(1) 热爱祖国，具有为国家富强、民族昌盛而奋斗的理想、事业心和责任感，具有理论联系实际、实干创新的精神和勤劳、朴实、团结协作的思想品质，具有较好的文化和道德修养。

(2) 掌握水污染控制工程、空气污染控制工程、噪声污染控制工程、固体废弃物处置与资源化工程的基本原理和技术，懂得一定的社会、人文科学知识和了解环境科学与技术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

(3) 具有污染物监测和分析、环境质量评价、环境规划与管理的初步能力，具有本专业所必须的计算机辅助设计、制图、实验、测试、测量以及基本工艺操作技能。

(4) 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一定的听、说、写能力，能比较顺利地阅读专业外文资料；有一定的计算机应用能力；具有制定污染治理方案，进行工艺和设备设计、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能力。

(5) 通过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等基本方法了解和掌握国内外环境科学与工程领域最新发展动态，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6) 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方法，养成科学锻炼身体和习惯和卫生习惯，具备健全的心理素质和健康的体魄，达到大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的合格标准。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12，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教学计划是针对我国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全国许多高等院校之间环境工程专业竞争日益激烈的大背景下制定的。为了与学校的教学改革配套，使环境工程专业的毕业生能适应市

场经济的发展，在今后人才市场更具有竞争力，我们对环境工程专业的基础课程，尤其是专业课程进行了比较大的优化，优化之后的教学内容主要有以下一些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环境工程专业课程体系结构主要包括通识教育课程（含必修课和选修课）、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等三大模块。其中专业教育课程分为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三部分。在专业主干课程中，使学生系统地学习了大气污染控制、水污染控制、固体废弃物处理与处置以及噪声污染控制等专业知识。与此相应的专业基础课程模块中，则仅仅围绕专业课程的学习打下扎实的理论基础。

2. 实践教学环节

为加强和巩固专业知识的学习，环境工程专业还强调了相关的实验教学环节的进行。在专业的专业课程中，均有相应的实验课，同时在整个学习过程中，还分别设有金工实习、生产实习、毕业实习三大实习。为提高本专业的实习效果，建立了 2 个教学实习基地（奉贤西部污水处理厂和上海晶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同时还定期邀请企业和环保部门有关专业人士给学生进行专业知识讲座和技术辅导。

3. 选修课程

增加了许多选修课程，这些课程所传授的知识都是当今社会发展对环境工程专业毕业生专业知识的基本需求。反映了当今环境工程领域里的一些最新发展动态。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7%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4.60%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7%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32	18.69%
		非学位课程	11.5	7.19%	192	8.3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304	13.15%
		非学位课程	2.5	1.56%	40	1.73%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6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3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合计			160		2312	

化学类应用化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应用化学专业涉及面广、应用性强。本专业培养方案的特点为：依托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和上海市化学一流学科，结合科学研究和人才队伍的优势，培养“化学材料”、“商品检验与品质评价”方向国家和上海市经济建设所需的人才。

本专业注重培养学生具备化学方面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掌握化学材料、商品检验与品质评价的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以及现代分析测试基本技能，使学生受到应用基础研究方面的科学思维以及科学实验训练，具有较好的科学素养，具备运用所学知识和实验技能进行应用研究、技术开发和科技管理的基本技能，在化学材料、商品检验与品质评价及其相关的领域从事研究、教学、科技开发及相关管理工作的具有开拓型、前瞻性、知识面宽、动手能力强的复合型高级人才。

本专业的毕业生应该具备以下的人才规格：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对学生进行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教育和社会公德与文明礼仪教育，集体主义教育；
2. 通过思政等课程学习，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道德观，初步掌握辩证唯物的思维方法；
3. 掌握本专业所必需的高等数学、物理学的基本知识和相关的基本技能；
4. 具有较强的自我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和拓展知识的能力。掌握文献检索方法，能运用计算机网络等获取新知识和新信息；
5. 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顺利地阅读本专业的外语书刊，有初步的听、说、写能力；
6. 掌握本专业系统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基础扎实、动手能力强；能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为从事本专业及相关行业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1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的结构特点是：厚基础、宽口径、重实践、知识面广。学生在学好基础课的同时，注重实验基本技能的培养，加强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技能的训练；并通过实验、实习等实践

性环节，让学生在科学研究和接触社会过程中亲身了解市场对人才的要求。

从二、三年级起让学生逐步参加到教师的科研工作中去，以导师制的形式加强老师对学生的指导。在四年级阶段，除安排好学生的毕业实习环节外，把教师的科研课题与学生的毕业论文紧密结合起来，系统地培养学生科学研究及科学思维的综合能力。

加强实习基地的建设，密切学校与相关实习单位的联系和合作，让学生了解不同类型单位的运作方式和社会对各种人才需求的要求；通过见习形式让学生早日参加到有关企事业单位的工作中，进一步增强学生使命感和竞争意识，以激励学生提高全面素质的迫切性。

充分利用现有教学资源。根据教学需要，聘请部分高校的知名教授和有关行业的专家作为本专业的兼职教授。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5%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50	31.25%	864	35.76%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5%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28%
		非学位课程	1	0.63%	32	1.3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9	18.13%	480	19.87%
		非学位课程	4	2.50%	80	3.31%
	专业主干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60	6.62%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5.8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7	4.38%	112	4.6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416	

化学类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掌握化学化工基本原理，能在化工、石化、医药、轻工、材料、冶金及环保等行业从事化学工程和化工工艺设计、生产管理的工程技术人才，同时为研究生教育输送合格人才。

本专业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与邓小平的基本理论，热爱祖国，确立终身学习观念。
2. 掌握本专业所必需的自然科学、工程技术方面的基础知识，接受科学研究和工程设计的基本训练，具有实验研究、工程设计、化工过程及产品开发、精细化学品研发、化工生产的管理等基本能力。
3. 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能较熟练地查阅外文文献。
4. 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会获取和应用网上信息，会利用计算机解决化工过程开发与设计中的过程问题。
5. 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一定的组织管理能力，对工作有较强的适应性。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6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特色是：专业口径宽、覆盖面广。研究领域涉及有机化工、无机化工、精细化工、日用化工、材料化工等多方面。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四大类：

(1) 通识教育课程：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大学英语、高等数学、体育、计算机、中国近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等课程。

(2) 学科基础课：包括线性代数、普通物理及实验和无机化学及实验等课程。

(3) 专业教育课程：共含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三类课程。其中，

a. 专业基础课包括：有机化学及实验、分析化学及实验、物理化学及实验、化工原理及实验、工程制图等课程；

b. 专业主干课包括：化工热力学、化工工艺学、化学反应工程、化工设计、化工分离过程等课程。

c. 专业方向课包括：电工电子学、电工电子学实验、化工设备机械基础、化工仪表及自动化、化工专业英语、化学化工文献检索、化工专业实验、仪器分析、仪器分析实验、化工系统分析与模拟、精细有机合成单元反应、精细化工综合实验等课程。

(4) 专业拓展课程：本专业主要设有“资源化学工程”、“精细化工”及“H. S. E. (健康. 安全. 环境)”共三个模块有 12 门课程供学生根据自己学习兴趣选择。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化工原理课程设计、认识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论文等。利用校企合作基地增加学生接触与了解行业的机会，部分学生毕业论文可在合作基地完成。另有外聘行业专家作为本专业兼职教授，为专业发展进行指导。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50	31.25%	864	35.06%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0%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14%
		非学位课程	1	0.63%	32	1.3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8	17.50%	448	18.18%
		非学位课程	6	3.75%	112	4.55%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3.90%
		非学位课程	11	6.88%	272	11.04%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7.7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5.8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464	

生物科学类生物科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具备生物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又具有自然科学基础、人文社科素质、国际化视野和科学思维能力，受到扎实的专业理论和专业技能训练，并运用所掌握的理论知识和技能，能在生物学及相关领域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教学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特色拔尖型创新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按照知识、能力、素质全面协调发展的总体要求，主要学习自然科学基础知识、生物学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以及人文社科知识，受到专业技能和科学研究方面的基本训练，具备科学思维和国际化视野，掌握从事生物学及相关领域基础科学研究及应用生物技术开发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高度社会责任感和丰富的自然、人文科学素养；
2. 掌握生物学（植物学、动物学、微生物学、生物化学、生理学、植物生理学、遗传学、生态学、细胞生物学和分子生物学等）领域的基础理论及基本知识，以及具备扎实的自然科学、计算机及信息科学和丰富的人文社科等知识；
3. 掌握生物学不同层次上（群体、个人、细胞和分子等）的理论分析方法与实验研究技术；了解国内外生物学理论的新进展和动态、以及生物学的广泛应用前景。熟悉现代生物技术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以及实验技术；
4. 具有从事生物学相关领域的科学研究、教学和管理工作的能力；具有一定的批判性思维能力；具有适应社会需求、继续深造的潜能，以及应对危机和突发事件的初步能力；
5. 了解国家科技政策、知识产权等政策和法规、熟悉生物学及其发展规划的相关方针、政策和法规；
6. 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收集、阅读和翻译有关生物学的专业文献、资料和书籍；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具备初步的交流、竞争与合作能力；
7. 具有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以及诸多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能力；同样，具有设计实验、实验分析、撰写论文等能力以及参与学术交流的能力；
8. 具备较为全面的综合素质，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具有健康的心理素质、健全的体魄和良好的生活习惯。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00，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39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含必修和选修）、大类平台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含基

基础课程、主干课程和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四类:

(1) 通识教育必修课和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为学生打下扎实而全面的基础,强化学生从事生物学及其相关领域工作所需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学习后续生物专业课程打下良好的基础;

(2) 专业方向课程是为满足学生的兴趣和报考不同专业方向的研究生而开设的,学生可根据自己的兴趣和志向选择任意两个系列修习;

(3) 专业拓展课程旨在扩大学生知识面,以适应市场对复合型人才的需求。

2.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性环节分野外实习、专业见习、专业研习、专业实习以及毕业论文五个部分,在实践教学环节中充分利用实习基地和兼职教授的优质资源,将学生所学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相结合,综合性地应用专业知识、专业理论进行科学研究的训练,使学生具有进一步创造性学习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7%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3.33%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7%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00%
		非学位课程	13	8.13%	240	10.0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2.67%
		非学位课程	6	3.75%	144	6.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67%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33%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3	8.13%	208	8.6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0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合计			160		2400	

生物科学类生物技术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从事生物制药领域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过程管理所需知识和技能的高级应用型人才。对学生在加强现代生物学基础知识教学的同时,侧重进行生物制药专门技术的培养,让学生既具备进一步提升学历的潜质,也能在生物制药以及生物制品、食品生产、环保等行业和政府相关部门从事生产管理、工艺研究、技术培训、检验检疫和产品营销等方面的工作。同时,要求学生能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好的计算机应用技能。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现代生物学和生物技术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生物产品研发和生产等基本技能训练,具备技术研发、生产管理或标准执行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较为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掌握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基本理论以及科学发展观的基本理论,有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热爱所学专业,具有较高的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具有相当的军事常识和国防意识。

(2) 掌握基础生物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遗传学、细胞生物学、分子生物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熟悉基因工程、细胞培养、生物工艺等基本技术,具备较为熟练的现代生物技术基本操作技能。

(3) 具备在生物技术领域中从事产品生产设计、生产过程管理和新产品研发的基本能力,有较强的独立思考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4) 熟悉生物技术产业有关的方针、政策、标准及法规;了解当代生物技术发展动态和应用前景。

(5) 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较好地听、说、读、写能力),英语通过4-6级;掌握计算机应用知识和操作技能;掌握文献检索、数据处理和实验设计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研工作能力。

(6) 具备比较全面的综合素质,具有较强的社会实践能力、市场适应能力和职业迁移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1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1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的基本思路

生物制药技术是生物技术的重要应用领域，为生物制药产业发展培育所需的专业技术人才，是当前生物技术相关专业人才培养的重点之一。本专业坚持以特色为办学的生命线，选择以生物制药技术为人才培养的方向，专业发展始终以“宽基础、重能力、抓特色”为基本目标，以社会经济发展对生物技术人才的要求为基本出发点，引导学生在知识、能力和素质上协调发展。要求学生不仅要具备广博扎实的知识，提升学历的潜质，规范熟练的实践技能，而且要求学生具有应对自如的社会适应能力，成为复合型、创新型和应用型人才。

2. 课程结构特点

生物科学类生物技术专业教学计划在结构上包含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和专业技能课等3个基本板块。按照教育部2012年提出的生物技术专业规范要求，以及现代生物技术发展的基本需要，在专业基础课中开设了包括无机及分析化学、植物学、动物学、有机化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分子生物学、免疫学、人体生理学、药理学和毒理学等课程，目的是为学生打下宽厚扎实的专业基础，提高学生的专业适应能力和学历提升潜力；专业核心课开设了基因工程、细胞工程、发酵工程、酶工程、生化分离技术、生化反应工程、新药筛选技术、生物制药工程、药剂工艺学和制药设备等课程，意在使学生较为全面地了解专业概貌，系统地掌握专业知识；而在专业技能课的开设上主要体现出专业必要技能培养上，如仪器分析、药物成分分析、生物信息学、生物统计学、文献检索、天然产物加工技术、药品生产管理、生化分析与检测技术、生物技术综合实验和生物安全法规等，力图将学生的专业技能水平的培养落到实处，实现人才培养规格与社会需求标准近距离接轨。此外，方案中还开设了一系列知识拓展性课程，如生物技术前沿进展和环境保护等课程。

3. 实践教学环节

- (1) 野外实习：为期1周的野外动植物实习。
- (2) 专业实习：为期9周的相关企事业单位岗位实践活动。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5%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3.1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5%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3.97%
		非学位课程	13	8.13%	240	9.93%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60%
		非学位课程	7	4.38%	144	5.9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56	10.60%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3.9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2.5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3.97%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合计			160		2416	

地理科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具备扎实地理科学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同时具备信息科学、社会科学等知识，能从事中等学校地理教学及其它相关领域研究和管理的高等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将主要学习地球概论、地质学、自然地理学、人文地理学、区域地理学、教育学、心理学以及教学法等系列课程，并接受 GIS、RS、专业野外实习、专业课堂教学观摩实践等方面的知识和技能训练，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能力和素养：

(1) 热爱社会主义教育事业，身心健康，具有较好的文化修养，良好的教师职业道德；

(2) 掌握现代地理科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3) 具有较强的使用各种地图的能力和初步的地理信息系统技术以及遥感技术应用能力；具有初步的野外调查、观测能力和实验分析能力；

(4) 掌握基本的教育理论和方法，具有较好的教师基本素质和教学基本技能，胜任中等学校地理教育工作和班主任工作，具备上好地理必修课、开设一门地理选修课、指导一项地理课外活动的的能力；

(5) 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该语种的专业文献；具有较熟练地使用计算机的能力；

(6) 具备初步的科研能力。

依托所获得的这些专业知识、专业技能以及从业素养，毕业生可胜任从事中等学校地理教学及其它相关领域研究和管理的工作。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68，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52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根据我校教学工作精神，总结本专业近几年来教学改革的经验，制定了本专业培养方案，具体说明如下：

1. 培养学生的地理认知能力、地理分析能力、地理思维能力、中学地理课外活动设计能力、地理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地理科研能力这六项能力是专业课程设置的指导思想。

2. 本专业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为 18 门，包括部门地理类、区域地理类和地理信息技术类课程；专业方向课程 11 门，拓展课程 4 门。

3. 系统开设了涉及现代地理科学各个主要分支学科的地理类课程，学习这些课程是学生了解现代地理科学、掌握现代地理科学的基本理论的必由之路。

4. 区域地理类课程是专业课。通过这类课程的学习，可使学生掌握较广泛的区域地理知识，为中学地理教学打好基础。

5. 专业方向课程中增设了中学地理课外活动的内容以及一些为中学开展第二课堂活动的课程，这是为加强学生指导中学地理课外活动能力而增设的。

6. 在实践性教学中，野外专业实习强调对学生“地理思维”的培养和训练；中学地理教学实习强调对学生教学技能的训练和从师意识的培养。

7. 增加了教育实习的时间，从8周延长到18周，执行可以延长到一个完整的学期。

8. 鼓励部分学生采用个人申请，学院组织的形式，自费赴日本、欧洲、美国等发达国家和地区进行深度修学实习，按照实习时间的长度和实习报告的内容，参照教育实习的时间与学分数量，给予相应的学分。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3.78%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0%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0%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05%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4	21.25%	560	23.65%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0	6.25%	240	10.14%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4.8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1%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合计			160		2368	

地理科学类地理信息科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是培养以地理学为基础,掌握地理信息技术及相关基础学科基本原理、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在资源、环境、交通、土地、城镇建设和区域规划管理等领域从事与地理信息技术有关的应用、开发、设计和管理等工作的应用研究型人才,同时为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部门的相关研究和教学工作提供后备力量。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是基于地理科学发展起来的专业。要求学生在学习地理科学和计算机科学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的基础上,掌握地理信息系统(GIS)、遥感(RS)和全球定位系统(GPS)技术方面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受到应用基础研究及技术开发方面的科学思维和科学实验训练,具备较好的科学素养以及一定的研究、开发、设计和管理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掌握地理科学所需数学、物理及计算机等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
- (2) 掌握 GIS、RS、GPS 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以及 GIS 开发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具备 GIS 项目设计开发和管理能力;
- (3)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有数据的收集、整理与系统分析的能力;
- (4) 了解相关专业如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管理、测绘工程、环境科学等的一般原理和方法;具有将地理信息系统应用于农、林、水、土管、城建、环境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 (5) 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本专业的英文文献。
- (6) 具备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272,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51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1. 培养良好的数学素养:在通识教育课程《高等数学》的学习基础上,相继学习《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以及《线性代数》,夯实学生的数理基础,并通过开设专业教育课《计量地理学》,让学生掌握数学知识在地理研究中的应用,学会基础的地理建模方法;同时,也为考研的学生提供数学学习的课程支持。

2. 建立地理学科基础:通过 6 门学科基础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地理学科的主要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并初步了解学习和研究所使用的主要的技术手段、工具。

3. 以地理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应用为主干开展专业教育课程的学习。

(1) 数据是 GIS 开发与应用的基础,《测量学》奠定地理数据量测的基础,《空间数据的采集与组织》以及《遥感数字图像处理》、《GPS 技术与应用》提供了数据获取和处理的途径、方法与技术;

(2) 数据库是数据的组织方式:通过《数据库系统概论》、《数据结构》以及《Oracle 数据库基础与应用》使学生掌握基本原理与基础技术;

(3) 二次开发是 GIS 系统开发的突出特点,从编程语言、GIS 基本软件到设计开发方法等开设了《GIS 二次开发》、《C++语言程序设计》、《ARCGIS 基础与应用》等 5 门课程。

(4) GIS 的应用:以土地管理信息系统为典型案例,3S 集成与应用为开发应用的特点,空间分析为主要功能,开展相应课程的学习。

4. 注重实践能力的培养:

(1) 野外实习是地理学科开展教学和研究的突出特色。本专业在学习地理学科的基础知识后,通过自然地理野外实习,使学生了解自然现象,验证所学基本原理和知识,培养地理思维;在完成专业教育课程的学习后,为提高学生的野外实践、综合运用专业知识的能力,第 6 学期进行为期 2 周的“地图与地理信息系统”的综合实践。

(2) 生产实习提高学生实践能力和对社会环境的适应能力,并且为学生提供就业机会。持续时间长(18 周)、充分的实习基地建设是实习质量的有力保障。

5. 不间断语言学习。在公共外语教学结束后,继之开出专业英语,保持外语教学不间断,使学生具有较强的阅读外文资料的能力和获取国际前沿信息的能力。

6. 积极参与本校同美国科罗拉多州立大学全面开展的合作项目,并在本科层面推进“2+2”双学位项目,即前 2 年在我校,后 2 年去美国学习,最后拿双学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5.2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2%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7	10.63%	288	12.68%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56%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23%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56%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23%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6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2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合计			160		2272	

地理科学类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以地理学为基础，拥有旅游与休闲资源开发与管理、旅游规划与设计的核心知识与技术，能在旅游规划设计企业、景观规划设计企业、各类旅游与休闲景区（包括各类公园）、各级旅游管理部门等从事旅游目的地的旅游与休闲资源的开发、管理、规划、设计等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地理学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旅游与休闲的开发与管理、规划与设计等的技能训练，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之知识和能力：

1. 扎实的自然地理学、人文地理学、地图学、遥感概论、地理信息系统等地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以及规划设计所必需的制图学基础；
2. 良好的管理学、景观规划与设计、环境管理与规划、景区建筑设计、景区经营与管理等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技术；
3. 良好的景区规划设计、景区解说系统设计、旅游地图编制、旅游电子商务、管理信息系统设计与实现等专业主干知识、技术和方法；
4. 良好的道路交通规划、基础设施规划、园林植物配置、户外游憩策划组织、旅游节事策划、旅游消费行为、旅游市场营销、旅游地产开发、地区旅游规划等专业方向知识、技术和方法；
5. 熟练的 ArcGIS、规划 CAD 操作技术和应用开发技术。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336，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3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面向日益增长的国民旅游与休闲需求，培养以地理学为基础的旅游与休闲资源开发、管理、规划、设计的应用型人才。

课程结构由四个板块构成：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方向课程模块）、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环节。

1. 确定最低限度的要求来构建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程的框架。通识教育课程是为了培养合格的普通高等教育人才而设置的，学科基础课程是培养以地理学为基础的旅游与休闲资源开发、管理、规划、设计人才所必需的地理学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

2. 从完善知识结构，增强迁移能力、适应能力出发，设置专业教育课程，具体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方向课程模块三部分。这些课程是为了培养合格的旅游与休闲资源开发管理、规划设计的应用型地理学人才设置的，其共同的目标是达到最低限度的专业培养要求，否则无法实现培养目标。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教育课程是指令性的，每个学生必须

修完，以充实专业知识学习和技能训练，达到本方案所设定的培养目标和人才规格，充分体现专业特色。

3. 为拓展学生视野，提高旅游开发与管理的水平，设置若干专业拓展课程。包括在专业教育课程基础上扩展、深化的知识技能，与专业相关的新学科、边缘学科或大学生通用的知识技能以及与本专业相关的其他专业拓展课程。

4. 实践教学环节

(1) 专业基础实习：通过以自然地理为主的野外观察、考察，学生可以增强对自然地理现象的感性认识，以巩固地理学基础知识，强化地理学观念和意识，了解自然、人文、历史旅游资源；

(2) 专业见习：在大型旅游与休闲目的地，如黄山、九寨沟等景区开展以观察为主的旅游与休闲资源的开发、管理、规划、设计的实践；

(3) 专业实习：兼顾学生就业指向，在旅游休闲景区、旅游规划设计企业、景观规划设计企业、城市规划设计企业、各级旅游管理部门或事业单位等进行上岗实习。

5. 国际化办学情况

2015年起，上海师范大学与美国科罗拉多州立大学（ColoststeU）决定合作开展2+2联合培养项目，在有关签署联合办学协议并得到教育主管部门批准的专业领域，本科生在完成“2+2”（一般国内两年，国外两年）培养方案所规定学分后，符合条件者将分别获得两校学士学位证书。本专业与美国该大学的“华纳自然资源学院”（Warner College of Natural Resources）下的“自然资源、休闲与旅游”（Natural Resource Recreation and Tourism）本科专业相近，有利于开展合作，一旦两校签署该项目的合作协议，并得到教育主管部门批准，即可实施。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4.25%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4%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7	10.63%	288	12.33%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0	6.25%	176	7.53%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1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224	9.59%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3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8	17.50%	448	19.1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11%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合计			160		2336	

旅游管理类旅游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应现代旅游业发展需要，具有较高文化素质、扎实专业知识、突出实践技能、良好交往能力、自觉服务意识、高度社会责任感，能在各类旅游及相关行业企事业单位从事经营管理和策划设计等工作的中高级应用型、复合型人才。

人才规格：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旅游管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旅游经营管理方面的基本训练，掌握分析和解决旅游管理问题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具备以下几方面的知识、能力和素养：

1. 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服务意识；
2. 具有较高的文化素质和职业素养；
3. 掌握现代管理学科和旅游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了解行业发展动态和相关政策法规；
4. 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和研究能力，并能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去分析解决问题；
5. 具有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发展能力，掌握就业所需技能，并具有职场发展的潜力和后劲；
6. 具有较强的交往能力和协作能力，能较好地进行人际沟通和国际交流，能较好地与他人协作共事，完成工作。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7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除通识教育课程外，本专业的课程主要有三大板块构成：专业必修课、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

1. 专业必修课由大类平台课程、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三部分。大类平台课程是旅游大类的平台课程，是大类下旅游、会展与酒店三个专业共享课程，主要有管理学原理、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旅游学原理、经济法和会计学原理。专业基础课共有8门，是旅游管理专业的基础性预修课程。专业主干课共有5门：休闲学概论、旅行社经营管理、现代饭店管理、旅游策划学、会展概论，是旅游管理专业下不同方向的引导性课程。

2. 专业方向课设有2个模块，即经营管理模块和策划设计模块，它们分别对应本专业培养目标中的经营管理与策划设计两大目标岗位群。每个模块9门课程，学生从中选一个模块修满包含专业英语在内的20学分课程即可。

3. 专业拓展课设有2个模块，即知识拓展模块和职业素养模块。知识拓展模块旨在拓宽

学生的知识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职业素养模块旨在强化学生职业素养、增强学生就业能力。此外，学生也可以选择另一模块的限定选修课做为自己的任意选修课。学生需修满 20 学分的任选课程。

4. 实践类课程：鉴于旅游企业对学生实践操作能力的特殊要求，本专业重视强化实践环节。除在三年级安排为期 2 周的旅游目的地调研与认知实习之外，三年级还安排了 2 周的校园实训，四年级安排了旅游企业上岗实习和毕业论文，共计 20 学分。

5. 国际化办学情况：本专业与海外多所院校建立合作交流关系，并设有海外实习基地，鼓励学生赴海外学习、交流。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4	27.50%	768	33.80%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2%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1.27%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68%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1%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0	6.25%	160	7.04%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4.0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4.0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合计			160		2272	

旅游管理类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秉承大会展的理念，并按照旅游管理类人才培养的基本框架和项目驱动型会展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培养熟悉国内外会展业发展规律和会展产业链上各个环节的主要知识，了解会展及各类活动策划与管理的基础理论，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能在会展或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活动策划与组织、企业经营管理或科学研究的应用型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会展经济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会展策划与管理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策划、调研、组织、运营管理等会展专业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热爱祖国、了解中华民族历史文化，初步树立社会主义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
- (2) 对本专业充满兴趣，能吃苦耐劳、性格乐观开朗，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行业素质；
- (3) 熟悉现代策划与经济科学的基本理论，熟练掌握一至两门外语的听说读写译技能，具有较强的双语表达能力和人际沟通能力，能运用数理方法和计算机等现代技术手段对会展业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策划、管理和分析模拟；
- (4) 熟悉国内会展行业管理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国际会展业经营管理的惯例与细则，能按法律法规经营管理会展业务；
- (5) 具备较强的自我学习能力、转岗能力和创业能力，能适应会展业工作环境变化所提出的新要求；
- (6) 具备一定的科研能力，能收集资料并进行定性、定量分析，对会展企业和产业等相关课题能进行应用研究。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40，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结构

(1) 本专业的课程由五部分组成，各类课程所占的比例已全面达到了学校提出的要求。学生选修的范围从学科专业课程拓展到文化素质修养、马列等课程，同时学生还可跨系科选修副修系列课程。

(2) 本专业的必修课程要完成基本理论、知识和方法的学习；选修课程包括综合素质类课程，专业方向课程，专业拓展课程，旨在全面提高学生的整体素质和专业技能。

(3) 本专业以活动管理和项目管理为核心，实行宽口径培养，并大力推行项目驱动型会展实践教学模式。专业必修课涵盖了教育部高等学校旅游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确定的

相关核心课程：管理学原理、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经济法、会计学原理、统计学原理、财务管理、市场营销学和管理信息系统等；同时开设了会展导论、活动管理原理与方法、创意产业导论、会展融资、会议策划与管理、展览会策划与管理、奖励旅游策划与组织、会展场馆经营与管理、会展业经典案例研究、参展实务等一系列专业课程。

(4) 为培养复合型专业人才，本专业对外语要求较高，原则上要求学生达到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水平，具有较高的口语水平，同时，要求学生熟练掌握常用的商务英语。

2. 实践教学环节

(1) 培养措施

鉴于会展及各类活动对学生实践操作能力的特殊要求，本专业实施 5 类实践活动：①感知体验实习，要求学生参观、感知 2 次国际会议、大型活动或综合类展览会，巩固基础知识。分别安排在第三、第四学期，时间各一周，完成感知体验实习活动并经考核合格，可获得 2 个学分；②校园综合实践，一般安排在第五学期，由学生全程策划和组织一次会展活动，并提交最终报告，通过考核后可获得 4 个学分；③区域会展业考察实习，安排在第六学期，时间为 2 周，一般在 4 月份，学生按教学实习要求完成区域会展产业考察，经考核合格，可获得 2 个学分；④毕业（上岗）实习，从第七学期的 11 月份开始至毕业，时间为 16 周，经实习单位考核合格，可获得 10 个学分。包括本科毕业论文（或设计），以上四年的全部实践性环节共计 24 个学分。⑤课程内实践活动，学分 15 个，详见表五。以上 5 类实践活动共计 39 个学分，占总学分的 23.4%。

(2) 实习基地建设

与上海市知名的展览公司、会议公司、会奖旅游公司、会展场馆等不同类型的企业与组织建立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保持每学期至少有 1 批学生在实习基地开展实习，为每届学生的实习提供主要实习岗位。

(3) 兼职教授聘用

聘请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业内知名会展专家担任兼职教授，开设会展职业规划等课程的讲座，并参与指导毕业论文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4	27.50%	768	34.2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6%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1.43%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57%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43%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8	5.00%	128	5.71%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3%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33	20.63%	528	23.5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合计			160		2240	

旅游管理类酒店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深厚的职业素养和熟练的服务与管理能力，能在旅游酒店行业从事经营和服务的中高级管理人才。

2. 人才规格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 (1) 热爱祖国，拥护党的基本路线，热爱旅游事业，懂得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基本原理；
- (2) 具有适应旅游业需要的业务素质、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
- (3) 了解旅游酒店业的发展动态，有一定的政治、文化、法律、经济理论基础，有较扎实的旅游基础知识；
- (4) 具有较高的思想觉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 (5) 掌握现代酒店业经营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基本技能，具有一定管理创新能力；
- (6) 有较强的独立工作能力、组织能力、应变能力、决策能力和处理人际关系的能力，能够解决酒店工作中发生的实际问题；
- (7) 熟悉国内外旅游业的基本情况和主要国家的风俗习惯、交往礼仪；
- (8) 熟练运用行业英语进行交流、写作的的能力；
- (9) 获得专业相关职业资格证书：酒店管理预备技师证书、中国餐饮业职业经理人资格证书（中、高级）、酒店管理师、酒店职业英语等级证书、中高级前厅服务师证书、中高级餐饮服务师证书、中高级客房服务师证书、中高级人力资源证书等级证书。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240，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2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1. 本专业的课程结构由四个板块构成：通识教育课程、大类平台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
2. 本专业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从专业必修课延伸至专业方向课。必修课程要完成基本理论、知识和方法的学习；选修课程包括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专业方向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旨在全面提高学生整体素质，拓宽专业口径及有利于学生个性化发展。

3. 专业必修课已涵盖了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确定的核心课程：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管理学、会计学、统计学、财务管理、市场营销、经济法；并同时开设了旅游学原理、酒店业概论、酒店经营管理、酒店房务管理、酒店餐饮管理、酒店市场营销管理等专业主干课程。专业方向课程主要分三个模块。模块一是培养学生的酒店行业领域的基本服务和管理技能的课程；模块二是培养学生的酒店管理的专业素养和基础综合知识的课程；模块三是培养学生在行业的提升和发展的能力。

4. 鉴于旅游酒店对学生实践操作能力的特殊要求，本专业重视强化实践环节。除在一、二年级安排二周旅游酒店调研与认知实习之外，第三学年则充分利用校内实习基地，安排4周的校园实训，第四学年安排旅游酒店顶岗实习，同时完成毕业论文设计，计6学分。

5. 国际化办学情况

加强与海外著名旅游高等院校的合作，学习国际先进的人才培养理念与培养机制，并增设海外实习基地，建设能够培养符合行业需求，具有国际视野的酒店业人才的联合培养机制与模式。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4	27.50%	768	34.2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6%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1.43%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8	5.00%	128	5.71%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3%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10.00%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9	18.13%	464	20.7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71%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合计			160		224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学生适应我国计算机教育事业的实际需求，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与道德修养，具有一定的教育教学理论素养，能够开展教学实践研究；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与方法，具有研发计算机软件的基本能力和较强计算机应用能力和网络管理能力，能够在计算机相关的信息教育领域从事课堂教学和相关信息系统的设计开发、培训咨询以及管理工作，或进一步发展深造。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具有教书育人的良好素质；
- (2) 能系统地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基础扎实、知识面广；
- (3) 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技能与方法，能熟练地进行程序设计，能使用数据库技术、网络技术和多媒体技术解决实际问题，有一定的创新能力；
- (4) 受到良好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应用训练；
- (5) 掌握一种外语，能阅读和翻译有关计算机专业的文献、资料和书籍；
- (6)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和健全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176，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1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1) 重视教育类基础课程：包括学校开设的各类公共师范类课程，培养学生担任中小学校基础教育教学任务所需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今后的职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2) 专业教育课程加强计算机专业基础课教学，使学生具有扎实的基础知识，为学习后继专业课打下良好基础。本培养方案中对高等数学、离散数学、C 语言程序设计（含 C 语言课程实践）、数据结构、数据库系统概论、操作系统、大学物理、数字逻辑、计算机组成原理、微型接口与汇编语言等课程都安排了较多的课时数；

(3) 专业拓展课程加强网络技术和 Java 语言教学。本培养方案安排了网络操作系统、网络与通信、Web 程序设计、嵌入式系统、网络安全技术、面向对象程序设计、UML 与设计模式、Java Web 课程实践以及移动终端程序设计等一系列课程。

2. 实践教学环节

计算机师范专业根据学校的总体安排，结合中小学信息科技教学研究与应用的实际情况，实践教学环节包括教育见习、实习、研习三个阶段，有助于师范生了解教师、学做教师和做

好教师。通过教育见习，了解一线信息课程教师的实际工作情况；通过教育实习，熟悉中小学教育教学现状及中小学生身心特点，掌握教学基本方法及现代教育技术，学会做班主任工作的一般方法和技能；通过教育研习，反思教育实习过程中的不足和缺陷，进行补缺、补差、再提高，不断完善自身的知识结构、能力结构、技能结构和提高心理素质。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2	26.25%	736	33.8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94%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4%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41%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7	4.38%	112	5.15%
		非学位课程	5.5	3.44%	112	5.15%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9.12%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368	16.9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62%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8.5	17.81%		
合计			160		2176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机械设计制造基础知识及应用能力，能在机械制造领域从事设计制造、科技开发、应用研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高级工程技术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机械设计、机械制造、机械系统传动及控制等方面的基本技术和基本知识，接受现代机械工程师的基本训练，具有机械产品设计、制造、设备控制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数学及其他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具有机械工程科学的知识和应用能力；
2. 具有制订实验方案，进行实验、处理和分析数据的能力；
3. 具有设计机械系统、部件和工艺的能力；
4. 初步掌握机械工程实践中的各种技术和技能，具有使用现代化工程工具的能力；
5. 具有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6. 具有团结合作精神和一定的交流沟通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19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培养方案分为三个模块：课堂教学、课内实践性教学以及课外学习与实践。

课堂教学模块包括三部分课程：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通识教育课程主要是人文社科、英语、计算机、体育、军事、数学、物理等必修课。这些课程使学生掌握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并培养学生正确的人生观和积极的生活态度，为完成四年的学业打好基础。

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必修课和专业方向课中的专业平台课。这些课程分为力学系列、机械设计基础系列、机械制造基础系列、电工电子技术系列、计算机应用系列、测试与控制技术系列几大门类，主要是为了培养机械设计制造领域工程技术人员所必须具备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

专业拓展课可使学生在较高年级根据自己的兴趣与特长选择相关领域的课程，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补充和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从而实现个性全面发展与服务社会实践的协调统一。

2. 实践教学环节

课内实践性教学包括课内实验、实习、实训、课程设计、创新实践及毕业设计等环节。

这一系列课程的设置是为了帮助学生把理论知识与应用实践相结合，培养学生分析及解决实际工程问题的能力。

课外学习与实践包括课外社会实践、等级证书考试、科技竞赛、工程应用软件培训以及课外科研活动等环节。这一模块是课堂教学与实践的有益延伸，为学习能力较强或有进取精神的学生提供了进一步学习和提高的平台。通过这一模块各种形式的学习或实践，可使学生的科学素养、创新精神以及实践能力得到进一步的培养。

为了更好的实施实践教学，本专业建设了多个实习基地供学生完成见习实习、毕业实习以及毕业设计。其中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为上海市教委示范性实习基地。专业还聘请了多名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兼职教授定期为学生开设讲座，并指导毕业实习及毕业设计等实践性教学。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50	31.25%	864	39.4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9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6	3.75%	96	4.38%
		非学位课程	10.5	6.56%	208	9.4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30	18.75%	480	21.90%
		非学位课程	11	6.88%	176	8.03%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5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3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7.5	17.19%		
合计			160		2192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 (中美合作制造工程技术)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机械设计制造基础知识及应用能力，能在机械制造领域从事设计制造、科技开发、应用研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高级工程技术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机械设计、机械制造、机械系统传动及控制等方面的基本技术和基本知识，接受现代机械工程师的基本训练，具有机械产品设计、制造、设备控制等方面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数学及其他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具有机械工程科学的知识和应用能力；
2. 具有制订实验方案，进行实验、处理和分析数据的能力；
3. 具有设计机械系统、部件和工艺的能力；
4. 初步掌握机械工程实践中的各种技术和技能，具有使用现代化工程工具的能力；
5. 具有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6. 具有团结合作精神和一定的交流沟通能力；
7. 具有国际视野和继续学习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8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培养方案分为三个模块：课堂教学、课内实践性教学以及课外学习与实践。

课堂教学模块包括三部分课程：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通识教育课程主要是人文社科、英语、计算机、体育、军事、数学、物理等必修课。这些课程使学生掌握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并培养学生正确的人生观和积极的生活态度，为完成四年的学业打好基础。

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必修课和专业方向课中的专业平台课。这些课程分为力学系列、机械设计基础系列、机械制造基础系列、电工电子技术系列、计算机应用系列、测试与控制技术系列几大门类，主要是为了培养机械设计制造领域工程技术人员所必须具备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

专业拓展课可使学生在较高年级根据自己的兴趣与特长选择相关领域的课程，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补充和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从而实现个性全面发展与服务社会实践的协调统一。

2. 实践教学环节

课内实践性教学包括课内实验、实习、实训、课程设计、创新实践及毕业设计等环节。这一系列课程的设置是为了帮助学生把理论知识与应用实践相结合，培养学生分析及解决实际工程问题的能力。

课外学习与实践包括课外社会实践、等级证书考试、科技竞赛、工程应用软件培训以及课外科研活动等环节。这一模块是课堂教学与实践的有益延伸，为学习能力较强或有进取精神的学生提供了进一步学习和提高的平台。通过这一模块各种形式的学习或实践，可使学生的科学素养、创新精神以及实践能力得到进一步的培养。

为了更好的实施实践教学，本专业建设了多个实习基地供学生完成见习实习、毕业实习以及毕业设计。其中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为上海市教委示范性实习基地。专业还聘请了多名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兼职教授定期为学生开设讲座，并指导毕业实习及毕业设计等实践性教学。

3. 国际化办学情况

采用 3+1 的模式与美国戴顿大学合作。学生前 3 年在国内学习，成绩达到戴顿大学的要求条件后，第 4 年可申请赴戴顿大学学习。

第 4 年在美国学习的执行附表三和附表四中的系列一；未能出国学习的学生，第七学期开始在国内执行附表三和附表四中的系列二。赴美学生的第 4 年学分要求将由国外所修学分进行冲抵，所有学生必须进行毕业论文环节的实践，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2	20.00%	576	25.17%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3	8.13%	208	9.09%
		非学位课程	19.5	12.19%	432	18.88%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31	19.38%	496	21.68%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5.3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2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5	16.56%		
合计			160		2288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中美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电子技术和信息系统的基本知识，理论实际并重，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外语、相应工程技术应用能力以及在本专业领域跟踪新知识、新技术的能力，能在现代电子、信息通信、智能控制、计算机与网络等众多相关领域和行政部门，尤其是外资企业，从事各类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产品设计、应用开发、技术支持和技术管理的应用型工程技术人才。

本专业是一个电子和信息工程方面较宽口径的专业。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信号的获取与处理、电子设备与信息系统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受到电子与信息工程实践的基本训练，具备设计、开发、应用和集成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工程职业道德，爱国敬业精神、丰富的人文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具有良好的跨文化交流能力；
2. 具有从事电子信息工程领域科学研究、工程设计、技术管理等工作所需的基本理论和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
3. 具有良好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服务意识；
4. 掌握信号与系统、电子技术、电磁场、计算机基础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5. 掌握电子系统、信息处理、信息传输等基本分析、设计、开发、测试和应用的基本知识，具有继承电子设备及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具有综合运用科学理论和工程技术分析解决工程问题的基本能力，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对产品、技术与设备进行研究、设计、开发和技术改造的初步能力；
6. 熟悉信息产业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企业管理的基本知识；
7. 了解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8. 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
9.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备信息获取的能力；
10. 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能力、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交流能力以及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8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面向的行业和应用及其广泛，在与美国Dayton大学的合作办学中，本专业按照对方经ABET认证的工程教育体系，并参考CDIO工程教育体系的培养标准，进行课

程规划设计。根据培养目标，注重学生专业基础的夯实，设计三级实践训练环节，系统培养学生的工程实践能力。通过模块化、一体化课程与实践教学内容；校企联合工程项目的引入；学生科研创新项目和学科竞赛引领等具有特色的手段，增强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三个层次。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a. 必修课的内容包括电子信息工程的通识教育必修课和专业教育课程中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这一层次的课程体现了一般专业人员所必须的电子类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要求。

b. 专业教育课程中的方向课涉及广泛，它既有一定的限制性，又有一定的自由选择性。通过知识的合理匹配深化基础理论，拓宽知识面，提高学生的实践动手能力、创新能力和创业能力。

c. 专业拓展课程主要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使学生在较高年级，根据自己的兴趣与特长选择相关研究领域的课程。通过这一课程的选修，可以补充和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从而实现个性全面发展与服务社会实践的协调统一。

d.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电子信息作为现代信息社会广泛需求的一门具有实践性很强的特点。因而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重专业理论的完整性。

e. 在新世纪里，社会对人才的需求已不仅是知识结构上的需求，还有对综合素质的需求。所以，一方面在任意选修课中开出了有利于提高学生各方面素养的课程，另一方面在课外通过举办新技术讲座、组织兴趣小组活动等来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热情，培养创新意识。

f. 第四年在美学习的执行附表三和附表四中的系列一；未能出国学习的学生，第七学期开始在国内执行附表三和附表四中的系列二。赴美学生的第四年学分要求将由国外所修学分进行冲抵，但所有学生必须进行毕业论文环节的实践，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2. 实践教学环节

围绕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培养应用型工程人才的目标，参照 ABET 和 CDIO 工程教育体系，规划了三级结构的实践教学体系，分别包括以课程实验和见习实习为主的第一层次；课程设计及模块化综合实践为主第二层次；以及由创新实验、学科竞赛、创新项目及毕业设计等构成的第三层次，期间穿插校企合作工程项目内容。

本专业已与包括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美国德州仪器公司（TI）、展讯通信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科泛华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等众多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聘请来自企业的包括总工、教授级高工、技术经理等等具有丰富工程经验的高层次人才作为兼职教授，兼职教授通过开设讲座、指导工程项目等方式参与学生培养工作。为学生创造了取得良好工程实践经验的机会。学生也有机会参与 Dayton 大学设立在苏州高新园区的研究院的工作，开展企业工程项目的设计和研究。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4	21.25%	608	25.50%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9	18.13%	464	19.46%
		非学位课程	26.5	16.56%	560	23.4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1	6.88%	192	8.05%
		非学位课程	1	0.63%	16	0.6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3.42%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0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5	14.06%		
合计			160		2384	

汽车服务工程专业（中德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汽车服务工程专业（中德合作）旨在培养适应汽车技术服务行业高速发展及全球一体化需要的具有国际化视野的高素质应用型汽车技术人才。培养的学生系统掌握现代汽车基本理论，具有较强汽车零部件设计制造与测试、检测与维修、经营与管理、汽车领域的综合职业教育及自主创业能力，具有独立解决生产实践问题、一定的技术开发、跨文化沟通、职业发展和技能拓展能力。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具有爱国主义精神，有良好的工程职业道德，身心健康，具备较好的人文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
2. 掌握汽车技术服务、汽车营销、管理等领域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3. 具有熟练使用现代先进检测诊断设备和故障诊断分析的能力；
4. 具有从事汽车技术服务、汽车营销服务、汽车金融服务和汽车相关产品企划等工作的基本能力；
5. 掌握德语和英语两门外语，通过相应的德语等级考试，具备较高的听、说、读、写能力，能无障碍地适应在德国的学习和生活。英语具备一定的听、说、读、写能力。能阅读汽车、机械类的专业资料。
6. 具有从事职业技能培训、教学、科学研究的能力；
7. 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8. 获得国内或者国外职业技能资质认证。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17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3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实施“双证融通”人才培养模式，即在获得上师大本科学历学位及德国兰茨胡特应用技术大学本科学历学位的同时，获得德国汽车服务技师证书或者全国性职业技能资质证书；综合校企合作联合培养和国际化办学的优势，符合现代汽车服务领域应用型人才所需的培养特色。

本专业课程结构具有以下特点：

本专业的课程结构体系根据培养目标和人才规格而设计，保证毕业后的学生具有相应的综合素质、知识结构和基本技能。整个课程结构分为四大块，即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环节课程。

1. 通识教育课程由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构成。通识教育必修课程作为学生必修的素质修养课，旨在培养学生正确的人生观和积极的生活态度。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作为限选课程）含文史经典与文化遗产、经济发展与全球视野、科技进步与生态文明、伦

理规范与社会发展、教育研究与个体发展、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 6 个模块，学生需分别在 2 个不同模块中分别选修 1 门课程，计 4 学分；选听讲座，计 2 学分。学生在实践周修读校级选修课程，学分计入任意选修课程。

2. 专业教育课程由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程组成。专业基础课帮助学生构建知识体系，特别是理论知识体系，培养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团队合作能力、获得国际化的视野；专业主干课打破传统的学科课程间的壁垒，优化整合课程，使各模块融会贯通、紧密联系，强化实践的综合性，使学生的知识得到交融和综合，并得到系统的实验技能培训，以提高学生的综合应用能力；专业方向课程重点是解决分流问题，强调分方向办学，突出专门性特点。

3. 专业拓展课程主要是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根据自身兴趣与特长，自由选择相关研究领域的课程。学生可以补充和完善自己的知识体系，从而实现个性发展与服务社会的协调统一。

4. 实践性环节从实践教学的时间设计上考虑，主要体现“全过程实践”的原则，即将实践教学贯穿到学生的整个学习过程中，学生在学期间参加实践的时间不断线，达到“以提高学生动手能力、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和知识的综合应用能力”为重点的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

5. 国际化办学情况：

实施与德国巴伐利亚州技术与创新管理学院开展的中德合作培养汽车服务工程师项目、与德国兰茨胡特大学合作培养汽车经济技术人才项目。引进国外大学特别是德国 Landshut 应用技术大学 13 门专业核心课程，每年由德国兰茨胡特应用技术大学教授、德国 HWK 高级培训师组成来华授课。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0	18.75%	544	25.00%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94%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8	17.50%	464	21.32%
		非学位课程	23.5	14.69%	416	19.12%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1	6.88%	176	8.09%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21%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272	12.50%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8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9.5	18.44%		
合计			160		2176	

电子信息类电子信息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电子技术和信息系统的基本知识，理论实际并重，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外语、相应工程技术应用能力以及在本专业领域跟踪新知识、新技术的能力，能在现代电子、信息通信、智能控制、计算机与网络等众多相关领域和部门，尤其是中小型企业，从事各类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产品设计、应用开发、技术支持和技术管理的应用型工程技术人才。

本专业是一个电子和信息工程方面较宽口径的专业。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信号的获取与处理、电子设备与信息系统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受到电子与信息工程实践的基本训练，具备设计、开发、应用和集成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工程职业道德，爱国敬业精神、丰富的人文科学素养和社会责任感；
2. 具有从事电子信息工程领域科学研究、工程设计、技术管理等工作所需的基本理论和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
3. 具有良好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服务意识；
4. 掌握信号与系统、电子技术、电磁场、计算机基础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5. 掌握电子系统、信息处理、信息传输等基本分析、设计、开发、测试和应用的基本知识，具有继承电子设备及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具有综合运用科学理论和工程技术分析解决工程问题的基本能力，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对产品、技术与设备进行研究、设计、开发和技术改造的初步能力；
6. 熟悉信息产业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企业管理的基本知识。
7. 了解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8. 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
9.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备信息获取的能力；
10. 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能力、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交流能力以及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2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3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面向的行业和应用及其广泛，本专业按照CDIO工程教育体系的培养标

准和模式，注重学生专业基础的夯实，设计三级实践训练环节，系统培养学生的工程实践能力。通过模块化、一体化课程与实践教学内容；校企联合工程项目的引入；学生科研创新项目和学科竞赛引领等具有特色的手段，增强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三个层次。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a. 必修课的内容包括电子信息工程的通识教育必修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中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这一层次的课程体现了一般专业人员所必须的电子类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要求。

b. 根据培养目标和就业方向，专业教育课程中的专业方向课设置电子技术和通信两个系列。设置的课程内容不仅涉及电子、通信、计算机在各领域的具体应用的原理，更体现了现代科技的发展，让学生能尽快地了解 and 掌握这些最新的知识和相关技术，为其今后就业和发展奠定基础。

c. 专业拓展课程主要是发展学生个性空间。学生可根据自己的兴趣与特长，自由地选择有关研究领域，以实现个性全面发展和服务社会实践的统一。

d. 坚持课程设置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相结合，电子信息作为现代信息社会广泛需求的一门具有实践性很强的特点。因而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既注重专业理论的完整性，如开设了数字电子技术、模拟电子技术、信号与系统、单片机原理与应用等；又开设了应用性、适用性课程，如 C 语言程序设计、DSP 技术、电子线路 CAD、数字系统仿真 VHDL 设计等。

e. 在新世纪里，社会对人才的需求已不仅是知识结构上的需求，还有对综合素质的需求。所以，一方面在任意选修课中开出了有利于提高学生各方面素养的课程，另一方面在课外通过举办新技术讲座、组织兴趣小组活动等来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热情，培养创新意识。

2. 实践教学环节

围绕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培养应用型工程人才的目标，参照 CDIO 工程教育体系，规划了三级结构的实践教学体系，分别包括以课程实验和见习实习为主的第一层次；课程设计及模块化综合实践为主第二层次；以及由创新实验、学科竞赛、创新项目及毕业设计等构成的第三层次，期间穿插校企合作工程项目内容。

本专业已与包括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美国德州仪器公司（TI）、展讯通信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科泛华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等众多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聘请来自企业的包括总工、教授级高工、技术经理等等具有丰富工程经验的高层次人才作为兼职教授，兼职教授通过开设讲座、指导工程项目等方式参与学生培养工作。为学生创造了取得良好工程实践经验的机会。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8	30.00%	832	37.4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8%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5	3.13%	80	3.60%	
		非学位课程	6.5	4.06%	128	5.76%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1.51%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40	10.79%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32%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5.83%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5	3.13%	80	3.6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5.5	15.94%			
合计			160		2224		

电子信息类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电工电子技术、自动控制理论、计算机控制技术、电力电子技术、电气传动控制、电气设计与自动化等方面的工程技术基础和一定的专业知识，在电气工程领域具有较强的实践动手能力的宽口径、复合型工程技术人才，能从事自动控制系统、供配电系统、楼宇自动化等方面的开发设计、运行监控、工程应用、生产管理等工作，或继续深造，在国内外攻读硕士学位。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掌握较扎实的、本专业所需的数学和物理等自然科学基础知识，具有较好的人文社科和管理科学基础知识，并具有较强的外语综合应用能力。
2. 系统地掌握本专业领域必需的电工理论、电子技术、信息处理、控制理论、计算机软硬件基本原理与应用等较宽的技术基础理论知识，以及以电能生产、传输和利用为核心的相关专业基础知识。
3. 获得较好的工程实践训练，掌握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等方面分析、设计、实验的基本方法和技能，具有在电气工程及其控制系统/装置以及管理系统中综合应用计算机的能力。
4. 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具有创新精神和较强的自学能力、实践动手能力和协作能力，能适应本专业技术发展不断发展的需要，了解本专业学科前沿发展趋势。
5. 具有较强的工作适应能力，在电气工程及自动化工程中具备一定的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组织管理的实际工作能力，具有应用新技术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224，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0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面向市场、面向行业、面向地方经济建设的需求，遵循“知识、素质、能力相融合”的人才培养理念，深化“宽口径、复合型工程技术”的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打造符合社会需要的人才培养路径。

本专业以工程教育为主线，以能力培养为目标，将基本素质和工程技术应用能力培养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基础课程强调学生的素质培养和基础知识学习，专业课程注重实用性和针对性，突出“强电与弱电相结合、电工技术与电子技术相结合、软件与硬件相结合、器件与系统结合”的特色。核心课程为电路、电子技术、电机学、电力电子技术、自动控制理论、电力系统基础、微机原理与应用、电气控制与 PLC、单片机原理及应用、过程控制工程等。

1. 课程结构特点

- (1) 加强基础、拓宽专业、扩大方向、增强适应性和培养复合型人才，按照厚基础、

宽口径的要求，基础课程教学中公共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所占比例较大，为学生以后的专业发展奠定坚实的知识基础。

(2) 本专业分为“电气工程”、“自动控制”两个专业方向（系列），学生可选定其中一个专业方向，并从该专业方向规定的限定选修课程中选满学分。

(2) 课程设置尽量考虑四个不断线原则即：外语学习与应用不断线、计算机应用不断线、工程设计训练不断线、实践训练不断线，其中以工程意识训练为核心。

(3) 本专业的主干学科为电气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

(4) 课程设置中加强了“课程设计”和“综合实验”力度，加强和突出了工程设计、实践动手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为学生通过高等学校电气类职业技能资格鉴定创造条件。

(5) 开设了专业前沿专题讲座等内容，以开拓学生视野，充分利用课内外两个课堂，提高学生的认识能力、实践能力、以及在知识领域开拓创新的能力。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实践环节教学重点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分解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加大综合性和课程设计的比例，开设创新实践课程，使学生变被动为主动，利用创新实验室平台结合学过的理论知识设计实验方案，完成实验步骤，调动学习的积极性，促进学生的工程实践意识。

本专业重视实习基地建设，具有一批与专业紧密相关的实习基地，如上海申能星火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龙创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航星通用电器有限公司、上海电机厂、上海任氏电子有限公司等，不仅能为本专业学生提供见习实习和专业实习的机会，还能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聘请多名实践经验丰富的实习基地总工程师、技术总监为兼职教授，他们是学校与社会之间最好的桥梁和纽带，充实师资队伍，有助于在专业教育和社会需求之间实现更加紧密有效的对接。一方面，兼职教授对教学模式、专业规划、学生实习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另一方面，兼职教授定期为学生开展专题讲座，并指导部分学生完成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8	30.00%	832	37.4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6	3.75%	64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5	5	3.13%	80
		非学位课程	6.5	6.5	4.06%	12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95%
		非学位课程	7	4.38%	112	5.0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3	8.13%	208	9.35%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4.3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8	5.00%	128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5	15.31%			
合计			160		2224	

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需求，德智体全面发展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领域的“应用型”人才。培养学生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与基本技能，掌握应用软件系统的分析与设计的基本方法，接受程序设计与测试、网络工程、数据库技术等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软件系统开发、网络管理、数据库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培养在计算机技术及相关应用领域从事科学研究、应用系统开发、部署和管理工作的中高级专门人才。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
- (2) 能系统地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基础扎实、知识面广；
- (3) 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技能与方法，能熟练地进行程序设计，能使用数据库技术、网络技术和多媒体技术解决实际问题，有一定的创新能力；
- (4) 受到良好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应用训练；
- (5) 掌握一种外语，能阅读和翻译有关计算机专业的文献、资料和书籍；
- (6) 具有健康的身心素质和健全的体魄。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176，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39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1. 课程体系结构：

(1) 专业教育课程加强基础课教学，使学生具有扎实的基础知识，为学习后继专业课打下良好基础。本培养方案中对高等数学、离散数学、C 语言程序设计（含 C 语言课程实践）、数据结构、数据库系统概论、操作系统、大学物理、数字逻辑、计算机组成原理、微型接口与汇编语言等课程都安排了较多的课时数；

(2) 专业拓展课程加强网络技术和 Java 语言教学。本培养方案安排了网络操作系统、网络与通信、Web 程序设计、嵌入式系统、网络安全技术、面向对象程序设计（Java 语言）、UML 与设计模式、Java Web 课程实践以及移动终端程序设计等一系列课程。

2. 实践教学环节

计算机专业把实践教学按专业基础、综合应用和创新实训三个实验教学层次模块化地开设实验项目。计算机专业基础实践，重点培养学生的基本实验方法技能，进一步理解并掌握相关专业知识和训练基本技能。计算机专业知识与技能的综合应用实践，培养学生综合运用

相关专业知识与技能解决较为复杂的任务能力。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创新实训，重点培养学生的科学研究与实践动手能力。

计算机专业实习管理流程标准化、规范化，建有专门的实习管理网站，对保证实习质量起到了重要作用。计算机专业建立了一大批实习基地，大部分与学校正式签约，其中一些单位每年都被评为上海师范大学优秀实习基地。实习基地的数量完全能够满足本专业学生进行专业实习的要求。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8	30.00%	832	38.24%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94%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5	3.13%	80	3.68%
		非学位课程	6.5	4.06%	128	5.8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8	5.00%	128	5.88%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6.18%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7.65%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62%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7.5	17.19%		
合计			160		2176	

电子信息类通信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通信技术、通信系统和通信网等方面的知识，能在通信领域中从事研究、设计、制造、运营、维护及在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国防工业中从事开发、应用通信技术与设备的高素质工程技术人员。本专业的毕业生应具有电子信息领域系统和扎实的理论基础，知识结构合理，具有较强的英语语言能力、良好的人文素质和创新精神，并在信息与通信工程及相关专业领域中的一个或两个方向上具有较强的工程应用能力。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通信系统和通信网方面的基础理论、基本原理和设计方法，接受通信工程实践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事现代通信系统和网络的设计、开发、调测、维护和工程应用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 (1) 掌握通信领域内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 掌握光波、无线与多媒体等通信技术；
- (3) 掌握通信系统和通信网方面的基本分析和设计方法；
- (4) 了解通信系统和通信网建设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
- (5) 了解通信技术的最新进展与发展动态；
- (6) 具备设计、开发、调测、应用通信系统和通信网的基本能力；
- (7)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和撰写学术论文的能力；
- (8)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高尚的思想文化修养，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19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1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课程的结构特点是以电路、通信信号处理为基础，注重学生实践和创新能力的培养，采用课程实验——实验课程——课程设计——毕业设计的新型特色实践体系。

本专业课程分为四大类：

1. 通识教育课程：包括高等数学、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体育与计算机基础等。
2. 专业教育课程（基础课和主干课）：包括大学物理、电路分析基础、模拟电子技术、数字电子技术、通信电子线路、单片机原理及应用、信号与系统、电磁场理论、通信原理、数字信号处理等。
3. 专业教育课程（方向课）：包括移动通信、光纤通信（双语）、微波与卫星通信、编码原理(双语)现代通信网技术、程控交换原理、微机原理与接口技术、FPGA设计、视频通信、

全光通信网、算法与数据结构等。

4. 专业拓展课程：包括全院平台和系内平台课程，如 DSP 技术、数字图像处理基础、计算机网络、传感器技术等。

实践教学环节：积极开设实验课，建立了综合性实验群，实行多门实验交叉汇合，按通信技术特点建立电子电路、软件设计、全程通信网的综合创新实践实验室。专业实验室全面向学生开发，提高学生的动手能力，调动学生实际的积极性。除课程教学外，还将广开门路，联系实际，搞好社会实践和专业实习。

在实习方面，安排学生到通信、信息技术相关的实习基地和单位进行实习，联合建立通信工程专业工程师培训室。依托校企共建，推进通信工程专业实践教学，同时还积极聘请一些单位的骨干人员做本专业的兼职教授，进行教学及科研活动，培养面向生产、建设、服务和管理第一线的高素质的工程技术人才，加强学校和社会企事业单位的联系和沟通，对学生顺利进入社会起到了良好的效果。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8	30.00%	832	37.96%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92%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5	3.13%	80	3.65%
		非学位课程	6.5	4.06%	128	5.84%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3	8.13%	208	9.49%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92%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87%
		非学位课程	2	1.25%	32	1.46%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3.14%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8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6.5	16.56%		
合计			160		2192	

工程管理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立足地方和行业，面向建设企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基础扎实、知识面宽、能力强、素质高，具有管理学、经济学、土木工程和建设法律基本知识，掌握现代管理科学理论、方法和手段，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能在国内外工程建设领域从事全过程建设项目策划、管理和实务运作，房地产投资和经营管理，具备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建造师等执业资格必须的基本知识和素质的应用型工程管理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管理、经济、法律法规和土木工程技术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建设管理方面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生产实践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格，具有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有高度责任心、事业心、团结合作和奉献精神；
2. 掌握工程管理的基本理论、计划方法和实施目标控制的基本技能；
3. 掌握建设投资经济活动的基本规律和技术经济评价分析和项目决策的原理、方法；
4. 熟悉土木工程知识；
5. 熟悉项目建设和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
6. 了解国内外工程管理和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管理的理论和实践的发展动态；
7. 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和操作能力，掌握利用现代化手段解决本专业问题的基本方法；
8. 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在听、说、读、写四个方面全面发展，能够具备参与国际项目的基本要求和初步知识；
9. 具有一定的行政组织与管理能力，并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2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三个层次。其中，专业教育课中的学位课程主要有：房屋建筑学、建筑力学、经济学、会计学原理、管理学概论、建筑结构、工程经济学、工程项目管理基础、土木工程概预算等。专业教育课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专业方向课，其中专业方向课包括三个模块。专业拓展课包括综合素质课和选

修课二个模块。

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本专业设置三个方向，即建设项目管理、房地产经营管理和投资与造价管理，其中方向的开设由学生人数来定，原则上方向人数少于 15 人时，可以暂不开设；

2. 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对本专业的三个方向是一致的。专业方向课以所选方向来确定课程模块

3. 在专业拓展课模块中，特别开设了“专业前沿技术系列讲座”，目的是为了能够更好地适应新形势和新技术发展及社会需要不断变化的实际情况，以讲座的形式，介绍学科的最新发展，最大限度地开拓学生的专业、社会视野，为毕业后更快地适应社会创造条件；

4. 专业拓展课主要是为了发展学生的个性空间，学生可以结合自己的爱好和特点，自由地选择有关课程组。

5. 本专业的若干课程中，设置了许多实践环节，含有课程实验或课程设计或实习，目的是为了让学生更好地理论联系实际，掌握基本理论和概念，增强同学的创新意识和能力。本专业的最后一个学期全部为实践环节以及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46	28.75%	800	35.97%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4	15.00%	384	17.27%
		非学位课程	9	5.63%	160	7.1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10.07%
		非学位课程	2	1.25%	48	2.16%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95%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6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5	15.63%		
合计			160		2224	

土木工程专业（中英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系统掌握土木工程学科基本理论和技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培养基础扎实、专业知识面宽、具有较高的外语和计算机应用水平、具有一定国际视野的高级专门人才，了解本专业相关的欧洲规范，经过工程师基本训练，能够从事建筑结构设计、施工与管理、研究开发、工程概预算、国际交流和参与国际工程管理工作。学生毕业后可以成为建筑工程行业或有关领域的高级技术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理论，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格，具有正确的人生观、核心价值观、世界观，有高度责任心、事业心、团结合作和奉献精神；

2. 掌握理论力学、材料力学、结构力学、土力学的基本理论，掌握工程测量和工程制图的基本原理和方法，掌握工程材料的基本性能和选用原则，掌握工程结构选型、构造、计算原理和设计与分析方法，掌握地基基础设计等土木工程基本知识，掌握有关施工技术与概预算等方面的基本技术；

3. 有较强的实践能力，接受课程设计、课内实践环节、现场实习、毕业设计（论文）、专业实习等的基本训练；

4. 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和操作能力，掌握工程结构 CAD 和 PKPM 等软件应用技术，掌握一门计算机高级编程语言，掌握利用信息化手段解决本专业问题的基本方法；

5. 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在听、说、读、写四个方面全面发展，具有一定国际视野，了解本专业的有关国内规范与规程，初步了解本专业的有关欧洲及英国规范与规程，初步了解建筑设备等相关知识，具备参与国际工程、项目的技术与管理工作能力，具有一定的外企工作能力，具备出国留学深造的基本素养；

6. 具有综合运用各种手段查询资料、获取信息、拓展知识领域和继续学习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672，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1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三个层次。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专业方向课程。其中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主干课程中的学位课程是：综合英语、理论力学、材料力学、建筑材料、Engineering Surveying、Structural Mechanics、structural design: reinforced concrete、structural design: steel、Construction of Civil Engineering、Estimating and Tendering。

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专业教育课程中的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体现了一般专业人员所必须的土木类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要求。

2. 专业方向课程通过知识的合理匹配，深化基础理论，拓宽知识面，最大限度地开拓学生的专业视野，为毕业后更快地适应社会创造条件。

3. 本专业的若干课程中，含有课程实验或课程设计或实习，目的是为了让学生更好地理论联系实际，掌握基本理论和概念，增强学生的创新意识和能力。

4. 专业拓展课程主要是为了拓展学生的视野、就业空间、发展方向，提升综合素质。学生可以结合自己的爱好和特点选择有关课程。

5. 第四年在英国学习的同学，执行专业方向课程中的模块 1，该系列课程中包含毕业实习环节，其成绩和学分通过认定方式确认；第四年在国内学习的学生，执行专业方向课程中的模块 2。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4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3.95%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4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2	13.75%	448	16.77%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512	19.1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5	9.38%	288	10.78%
		非学位课程	4	2.50%	96	3.59%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7	16.88%	432	16.1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4.79%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合计			160		2672	

土木工程专业（道路桥梁）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系统掌握土木工程学科基本理论和技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培养基础扎实、专业知识面宽、具有较高的外语和计算机应用水平、具有一定国际视野的高级专门人才，了解本专业相关的欧洲规范，经过工程师基本训练，能够从事建筑结构设计、施工与管理、研究开发、工程概预算、国际交流和参与国际工程管理工作。学生毕业后可以成为建筑工程行业或有关领域的高级技术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理论，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格，具有正确的人生观、核心价值观、世界观，有高度责任心、事业心、团结合作和奉献精神；

2. 掌握理论力学、材料力学、结构力学、土力学的基本理论，掌握工程测量和工程制图的基本原理和方法，掌握工程材料的基本性能和选用原则，掌握工程结构选型、构造、计算原理和设计与分析方法，掌握地基基础设计等土木工程基本知识，掌握有关施工技术与概预算等方面的基本技术；

3. 有较强的实践能力，接受课程设计、课内实践环节、现场实习、毕业设计（论文）、专业实习等的基本训练；

4. 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和操作能力，掌握工程结构 CAD 和 PKPM 等软件应用技术，掌握一门计算机高级编程语言，掌握利用信息化手段解决本专业问题的基本方法；

5. 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在听、说、读、写四个方面全面发展，具有一定国际视野，了解本专业的有关国内规范与规程，初步了解本专业的有关欧洲及英国规范与规程，初步了解建筑设备等相关知识，具备参与国际工程、项目的技术与管理工作能力，具有一定的外企工作能力，具备出国留学深造的基本素养；

6. 具有综合运用各种手段查询资料、获取信息、拓展知识领域和继续学习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240，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39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三个层次。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专业方向课程。其中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主干课程中的学位课程是：综合英语、理论力学、材料力学、建筑材料、Engineering Surveying、Structural Mechanics、structural design: reinforced concrete、structural design: steel、Construction of Civil Engineering、Estimating and Tendering。

课程结构具有如下特点：

1. 专业教育课程中的专业基础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体现了一般专业人员所必须的土木类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能力的要求。

2. 专业方向课程通过知识的合理匹配，深化基础理论，拓宽知识面，最大限度地开拓学生的专业视野，为毕业后更快地适应社会创造条件。

3. 本专业的若干课程中，含有课程实验或课程设计或实习，目的是为了让学生更好地地理论联系实际，掌握基本理论和概念，增强学生的创新意识和能力。

4. 专业拓展课程主要是为了拓展学生的视野、就业空间、发展方向，提升综合素质。学生可以结合自己的爱好和特点选择有关课程。

5. 第四年在英国学习的同学，执行专业方向课程中的模块 1，该系列课程中包含毕业实习环节，其成绩和学分通过认定方式确认；第四年在国内学习的学生，执行专业方向课程中的模块 2。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50	31.25%	864	38.57%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6%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86%
		非学位课程	6	3.75%	128	5.71%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7	10.63%	272	12.14%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86%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5.00%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7.1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合计			160		2240	

音乐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备音乐的基本理论知识技能和艺术综合素养，了解音乐教育和心理学的基本原理，具有一定的音乐教育实践和研究能力、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中小学音乐教师和音乐专业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遵守社会公德，具有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具备良好的教师职业操守。
2. 掌握较扎实的音乐理论知识和技能，具体包括：良好的音乐听觉和视唱能力、音乐技术理论及其应用技能、中外音乐史论知识与相应的音乐作品鉴赏能力以及美术、舞蹈、影视等其他艺术门类艺术作品的鉴赏能力。
3. 具有一定程度的声乐演唱能力、钢琴演奏与伴奏能力；初步掌握一件乐器（除钢琴外）的演奏技能；积累较为丰富的艺术舞台实践经验，能够在中小学以及校外音乐教育单位组织实施音乐与艺术的实践教学。
4. 掌握音乐教育和心理学的基础理论，熟悉教育法规，通晓学生的音乐能力发展特点和规律，了解国内外音乐教育和心理学理论的最新发展动态。
5. 掌握音乐教育领域的研究方法，具备一定的独立思考能力和创新思维，初步掌握音乐教育论文写作技巧，能够在中小学开展课题申请和研究工作。
6. 初步掌握艺术综合教学的一般知识和基本理论；了解艺术教育领域的发展趋势；通过学科渗透，获得广泛的文化素养。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为了实现本专业的培养目标，课程结构由通识教育课程、教师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环节等板块组成。其中，通识教育课程和教师教育课程是为了培养具有一定文化素养、合格人民教师而设置的，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课程则立足于培养合格音乐教师和音乐专业人才而设置的。

1. 在专业基础课中，除了修读其他课程之外，学生可根据自己的专业特长，从钢琴、声乐和器乐中选取一门作为第1、第2学年的专业主课，其他两门则作为副课。
2. 在专业主干课程中，从第3学年开始开设专业课，学生可根据前两个学年的学习情况、兴趣以及未来的专业方向，选取一个专业（表演或理论专业均可）及相对应的导师，开始每周一对一的专业学习。

3. 在专业方向课程中，模块 1 是针对所有学生设置的限选课程，模块 2、3 和 4 则分别针对小学、初中和高中音乐教学“量身定做”的课程。学生可根据未来的职业定位，择取其一进行修读。

4. 在专业拓展课程中，模块 1 多为实践性课程，模块 2 则是理论性课程。这些课程旨在拓宽音乐知识领域，挖掘学生的音乐专注点和兴趣点，学会知识的应用。

5. 实践教学环节强调学生的音乐实践活动能力。它主要包含以下环节：

1) 见习：随堂听课。

2) 研习：目的在于让学生发现音乐教学领域的相关问题，并开展调研活动，为下一步的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写作以及实习做准备。

3) 艺术实践：在前 3 学年中，每周开展音乐实践活动，学生不仅可以将学到的知识运用到实践中，还可以定期对自身的学习情况进行自检。

4) 教学实践周：开展一些名家表演观摩；参加音乐教育领域的相关讲座；到社区举办义演及其相关活动；等等。

本专业培养模式体现出如下特点：1) 强调“阶梯式”发展，注重音乐实践能力的培养。从知识结构的完善和拓宽，到知识能力的迁移和运用，本专业课程设置体现出“阶梯式”的特点。同时，无论是在专业必修课程中，还是在专业拓展课程中，实践性教学均占据较大的比重。2) 挖掘学生的兴趣和特长，注重个性化的发展。如上所述，本专业课程设置充分考虑到学生的兴趣与特长，这种个性化的专业学习无疑将有助于调动学生自主学习的能动性，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和创新思维，由此确保本专业培养目标的顺利实现。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7.2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08%
专业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2	26.25%	672	28.57%
		非学位课程	2	1.25%	64	2.72%
		非学位课程	9	5.63%	144	6.12%
专业主干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4.9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4.9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16%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352	

舞蹈学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旨在培养掌握舞蹈学科基本理论、专业技能和艺术综合素养，具有舞蹈教学、舞蹈创编和舞蹈研究的基本能力，能在中小学校、文化宫馆、社会艺校、社区、企事业单位从事舞蹈教育、开展舞蹈活动的应用型舞蹈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培养规格如下：

1. 掌握舞蹈专业的技术技能，具备一定的舞蹈表演能力；
2. 掌握较扎实的舞蹈理论知识，包括中外舞蹈史论知识、舞蹈科学知识、舞蹈教育理论知识等，具备舞蹈作品鉴赏能力以及音乐、美术等其他门类艺术的鉴赏能力；
3. 掌握舞蹈教学及编创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具有独立教学和创编舞蹈的能力；
4. 具有相关的人文科学和自然学科的知识；
5. 具备一定的独立思考能力和研究能力，初步掌握舞蹈论文写作技巧，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
6. 具有健康的身心、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17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课程体系由舞蹈基本理论课程、舞蹈技能训练课程、舞蹈素材课程、舞蹈编导课程四个板块和三个实践教学环节构成：

1. “四”个板块课程

(1) 舞蹈基本理论课程：艺术概论、中、西方舞蹈史、舞蹈鉴赏、舞蹈解剖学、舞蹈生理学、拉班舞谱、普拉提、舞蹈教学论；

(2) 舞蹈技能训练课程：芭蕾基训与教学法、中国古典舞身韵、现代舞；

(3) 舞蹈素材课程：中国代表性民间舞及教学法、外国代表性民间舞、中国舞水袖·剑、踢踏舞、流行舞和社交舞；

(4) 舞蹈编导课程：编舞技理为舞蹈创编提供技术理论和基本技能。

2. “三”个实践教学环节

(1) 表演实践：搭建班级舞蹈晚会、毕业舞蹈晚会、舞蹈团三个舞台实践平台，为学生提供舞蹈表演实践的机会，以此培养学生在舞蹈演出中的策划、组织、宣传等各方面能力；

(2) 教学实践：分为教学见习和实习。使学生在中小学和社区等进行实践教学，体验舞蹈教学的各项环节，并学会独立设计教案、独立授课以及进行教学总结和教学反思；

(3) 创作实践:鼓励学生进行舞蹈创作,并通过“舞蹈新作品发表会”、“班级舞蹈晚会”、“毕业舞蹈晚会”等实践性平台展示学生的创编才能。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9.4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94%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88%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46	28.75%	960	44.12%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1.7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9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40	25.00%		
合计			160		2176	

音乐表演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应掌握扎实的音乐基础理论知识，具有较强的专业技能、创新意识和知识拓展能力，以及从事音乐演出、教学的基本能力和一定的音乐研究能力；能在社会文化机构、艺术表演团体、艺术院校、培训机构以及文化企业等部门从事音乐表演、教学、管理和科研等工作。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素质和能力：

1. 毕业生应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良好的思想道德修养和心理素质。
2. 具有扎实的音乐理论知识和技能，其中包括良好的音乐听觉和视唱能力、基本的音乐技术理论知识和相当程度的技能、一定的音乐分析能力，掌握基本的中外音乐历史知识和一定数量的优秀中外作曲家与作品，并能够利用这些知识和技能解决音乐中的基本问题；
3. 具有较高程度的演唱、演奏和伴奏能力、娴熟掌握一种乐器的演奏能力；并能够担任演出和一般音乐活动的指导工作。
4. 了解音乐领域的发展趋势，了解相关学科的一般知识和基本理论，通过学科间的渗透，获得广泛的文化素养；能够将所学知识、理论与音乐表演的应用技能结合。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及利用现代设备进行工作和科研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2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为认真贯彻和配合学校、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依托上海国际艺术交流的整体文化背景优势，经过不断的完善与调整，音乐表演专业课程计划主要体现为对“坚持一个理念、两个面向、多元输送”的培养方针的落实。

所谓“坚持一个理念”主要是指坚持不断深化与完善上海师范大学音乐学院国际化办学理念。所谓“两个面向”，首先是培养面向职业音乐团体、社区以及企业部门培养符合专业舞台音乐表演行业要求、具有良好舞台实践能力及素养的音乐人才；其次是面向艺术培训和教学机构，培养扎实掌握各类音乐表演相关知识、技能的专业音乐表演及指导人才；所谓“多元输送”，是指在能够积极向高水平的国内外音乐院校输送研究生生源之外，又要能够满足社会需求，积极向国内外各类音乐团体、艺术媒体、文化馆、艺术中心、文化社团，以及大中企事业等具有较强专业技能和素质要求的用人单位输送业务过硬的艺术人才，以及为音乐

表演、音乐活动策划、音乐艺术咨询等行业提供专业基础扎实、专业面较宽的应用性人才。本专业培养具有现代音乐观念，掌握音乐学科基本理论、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的应用型音乐表演人才以及社会所需要的音乐工作者。

音乐表演专业课程计划的结构改革特点如下：

必修课、方向课形成呈递性发展结构。例如：声乐专业一、二（必修课）—声乐专业三、四（必修课）—声乐合乐、重唱组合课程（方向课）；器乐专业一、二（必修课）—器乐专业三、四（必修课）—乐队训练组合课程（方向课）；钢琴专业一、二（必修课）—钢琴专业三、四（必修课）—钢琴伴奏组合课程（方向课）。这一课程结构避免了相对孤立地培养声乐、器乐、钢琴专长的课程模式，使声乐专长的学生向声乐合乐、重唱组合方向发展；器乐专长的学生向乐队训练与指挥专业方向发展；钢琴专长的学生向钢琴伴奏组合方向发展。此举突破了原有“一专多能”的含义，使学生的“一专”更加符合合唱队、乐队（包括铜管乐队、民族乐队、电声乐队）等音乐社团活动的需要。

必修课课程设置的目的是使学生能掌握音乐表演所需具备的基本能力。为了改变课时数与教学质量互为因果的传统观念，同时达到减少必修课的总课时数及必修课中各专业科目之间的课时数比更加合理的目的，本课程设置对一些专业基础课的课时数进行了调整。此外，为使在对必修课的课时进行总量控制的同时提高教学质量，院、系将组织教师对各科目的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评价方法进行重新设计，以提高其专业水准及指导能力。

在课程内容设置方面，为了进一步配合与落实 2016 年课程改革要求，为贴合声乐表演的语音实践性特点，同时满足音乐表演人才培养中理论与实践结合的现实需要，音乐表演专业对此有针对性地增补了《台词表演课》、《音乐表演与观念》等课程，在课程设置过程中逐步完善现阶段课程的科学与合理性

2. 实践教学环节

根据本专业的特点，实践类教学内容主要指：（1）课堂教学实践类：包括钢琴、声乐、器乐小课、钢琴即兴伴奏、室内乐等；（2）舞台演艺实践类，即有关于艺术特长专业表现舞台实验，包括师生音乐会、教学音乐会、综合音乐会、毕业音乐会，以及相关艺术门类表演与排练实践等。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计划

近几年来，学院国际交流活动从单纯的学术交流到实质性的合作办学，逐年扩展、逐年深化。已经初步建成了一个国际音乐教育交流平台，为本专业学生创造了更多的学习机会。

“上海师范大学与俄罗斯彼得罗扎沃茨克国立格拉祖诺夫音乐学院合作举办音乐表演专业本科教育项目”获得批准，纳入国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招生计划，于 2014 年首次开始招收 40 名学生。上海师范大学与俄罗斯国立格拉祖诺夫音乐学院合作举办音乐表演专业本科教育项目，旨在充分引进俄方音乐表演的优质教育资源，借鉴俄方音乐教育先进的教学理念、优化课程体系和教学方式，从而提高我校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的综合竞争力，建立可持续发展的音乐人才培养基地，为上海和全国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音乐理论和技能深厚的国际化音乐专业人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

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8.78%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16	18.71%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7.1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63%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88%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4.3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67%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合计			160		2224	

音乐表演专业（中俄合作）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和现代音乐观念，掌握音乐学科基本理论和扎实的音乐演绎基础，能在国内外音乐专业团体和各类文化艺术单位从事音乐表演、艺术指导、音乐教学和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音乐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受到音乐理论和实践方面的基本训练，具备从事音乐演出和教学的基本能力和一定的音乐研究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较扎实的音乐理论知识和运用能力，其中包括良好的音乐听觉和视唱能力、基本的音乐技术理论知识和相当程度的技能、一定的音乐分析能力，掌握基本的中外音乐历史知识和一定数量的优秀中外作曲家与作品，并能够利用这些知识和技能解决音乐中的基本问题。
2. 具有相当程度的舞台音乐表演（包括声乐演唱、器乐演奏、指挥等）能力，具有在音乐戏剧、合唱、重唱、管弦乐、室内乐及伴奏中的良好合作能力与经验，具有担任音乐演出和一般音乐表演的指导、教学与管理能力。
3. 了解相关学科的一般知识和基本理论，通过学科间的渗透，获得广泛的文化素养，能运用这些知识与技能解决音乐中的理解、风格、表现与创造等基本问题。
4.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有一定的理论研究能力以及利用现代设备进行工作和科研的能力。
5. 从听、说、读、写几个方面较好地掌握俄语，并能运用音乐术语进行国际交流。通过相应的等级考试，能无障碍地适应在俄罗斯的学习和生活。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22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6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为更好地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专业水准的音乐表演类人才，同时为了促进中俄合作办学项目的深入开展，完善课程体系的科学过渡，特采用专业必修课与限定选修课和任意选修课呈递进式结构的培养模式，根据不同的专业方向使用三大模块将本专业课程有机结合。在每个模块中，都设置了专业基础知识与专业拓展知识的课程衔接，既培养学生对理论知识的掌握，又进一步促进他们向实践方面纵深发展。通过此种阶梯式的课程体系，既可以让学生在共有的基础模块中获得夯实的专业基础理论，又可在拓展课程中得到充分的理论支撑与技术能力的培养，使学生的知识结构和演唱（奏）能力更加符合市场和社会的需求。

A. 声乐模块

以声乐专业课、外国音乐史、俄罗斯音乐史、基本乐课、曲式与作品分析、合唱与指挥以及现代演唱等组成的专业必修课程为基础，再与意大利语、声乐发展史、歌剧史、钢琴课

等限定选修课以及声乐演唱与教学法、化妆、合唱训练法等任意选修课共同组成了阶梯式课程体系的培养模式。

B. 钢琴模块

以钢琴专业课、外国音乐史、俄罗斯音乐史、基本乐课、曲式与作品分析、合唱与指挥以及现代演奏等组成的专业必修课程为基础，再与艺术指导、数码钢琴、钢琴发展史、钢琴即兴伴奏、钢琴视奏、室内乐等限定选修课以及钢琴演奏与教学法、化妆、钢琴维修与调律等任意选修课共同组成了阶梯式课程体系的培养模式。

C. 器乐模块

以器乐专业课、外国音乐史、俄罗斯音乐史、基本乐课、曲式与作品分析、合唱与指挥以及现代演奏等组成的专业必修课程为基础，再与乐队训练、中外器乐发展史、乐队合奏、钢琴、室内乐等限定选修课以及器乐演奏与教学法、化妆、民乐创作等任意选修课共同组成了阶梯式课程体系的培养模式。

2. 实践教学环节

A. 课堂教学实践：本专业非常注重实践课程的建设，从一年级到四年级，共有一半以上的实践课程，其中包括钢琴、声乐、器乐专业课、室内演唱、钢琴即兴伴奏、室内乐等。

B. 舞台演艺实践：包括关于艺术特长专业表现舞台实验，包括师生音乐会、教学音乐会、综合音乐会、毕业音乐会以及相关艺术门类表演与排练实践等。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上海师范大学与俄罗斯彼得罗扎沃茨克格拉祖诺夫国立音乐学院合作举办音乐表演专业本科教育项目”获得教育部正式批准，已纳入国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招生计划，于2014年首次开始招收40名学生。该项目旨在充分引进俄方音乐表演的优质教育资源，借鉴俄方音乐教育先进的教学理念、优化课程体系和教学方式，从而提高我校音乐学院音乐表演专业的综合竞争力，建立可持续发展的音乐人才培养基地，为上海和全国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音乐理论和技能深厚的国际化音乐专业人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8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448	20.14%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8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8	23.75%	608	27.34%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76%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4	8.75%	224	10.07%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88%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4.3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3.67%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合计			160		2224	

录音艺术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掌握现代录音专业技能的，可在电台、电视台、影视与音乐制作、游戏与文化创意等单位中，从事商业音乐创编与制作、录音与声音设计、音乐编辑等工作的应用型录音艺术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录音与声音设计、商业应用音乐设计、应用作曲技术理论等知识。接受音乐声学、录音技术、数字音频原理与应用、MIDI 技术与应用、通俗音乐创编与制作、应用作曲技术理论等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独立完成录音音响作品、影视游戏配乐设计、创意声音设计等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与音乐作品创编相关的录音技术、应用音乐编曲技术；掌握创意声音设计、应用作曲技术理论等相关的理论知识；能通过独立设计与制作，创编出体现个性化的艺术作品。
2. 掌握录音、音乐制作系统的相关软硬件的操控技能；懂得音频技术及音响设计原理；能熟练地运用常规器材，富于创意地进行音乐作品的创作。
3. 具有高科技条件下熟练运用音乐技术手段，设计制作具有创意性声音作品的的能力。
4. 从听、说、读、写几个方面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通过国家规定的本科级别考试和外语学位考试。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有利用现代技术手段进行基础的学科领域研究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176，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48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为更好地培养社会急需的影视音乐录音与商业应用音乐创编人才，同时为了促进中英合作交流项目的深入开展，完善课程体系的科学过渡，设置了专业基础课与专业主干课，以及三个方向的拓展模块课程结构。通过此种阶梯式的课程体系，既可以让学生在共有的基础模块中获得夯实专业基础理论，又可在拓展课程中得到充分的专业方向的技术知识支撑，明确今后专业发展的方向：

A. 录音与声音设计模块

由专业基础课程：“音乐声学、声音合成技术、录音技术、数字音频原理与应用”等，

与专业方向课程“声音采样技术、风格混音”等，以及拓展课程“创意声音设计、专业外语”等组成的课程模块结构。

B. 应用音乐设计模块

由专业基础课程：“MIDI 技术与应用、通俗音乐创编与制作、影视游戏音乐设计与制作、音乐项目设计”等，与专业方向课程“影视歌曲创作与分析、电影音乐分析、电影与媒体音乐创作、流行键盘”等方向课程，以及拓展课程“数码键盘创编、世界音乐、艺术概论”等组成的课程模块结构。

C. 作曲与电子音乐作曲模块

由专业基础课程：“应用作曲技术理论、作曲基础、多声部写作与分析”等，与专业方向课程“音乐音响与电子音乐设计、电子音乐与声音艺术概论”等，及拓展课程“幻听音乐作曲、音乐绘谱、音乐美学”等组成的模块结构。

三个专业方向模块形成并置式结构。既培养学生对理论知识的掌握，又进一步促进他们向实践方面纵深发展，做到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此举突破了原有的只在书本上找答案的固有教学模式，使学生的知识结构更加符市场、社会的需求。

2. 实践教学环节

A. 专业实习：四年级上学期共进行 8 周实习。要求学生在专业指定的实习基地，以及可深入电台、电视台、电影厂以及学校企事业单位等进行实践和锻炼。现在已具备固定的音乐科技与录音艺术实习基地四处。

B. 操作实践：本专业非常注重操作实践课程的建设。其中包括上机操作、实验课程等类型。

C. 音乐会：每位学生须提交独立创作、制作的音乐音响制品参加毕业作品音乐会。

D. 毕业设计与论文：

四年级下学期进行 6 周的作品策划、创作与制作活动。要求完成两项内容：

(1) 独立完成前后期录音的音乐音响作品，或独立完成一部创作与制作的影视游戏音乐设计、创意声音设计等类型的音乐作品。

(2) 完成一篇关于作品创作的五千字札记（包括创作手法、制作手段、录音混音方式等）作品与札记的评分比例为作品 70%，札记 30%。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本专业 2013 年与英国班戈大学音乐学院签署了 3+1+1 的国际交流项目，即本专业学生在上海师范大学学习 3 年完整的课程，基点 2.0，雅思成绩 5.5（单科不低于 5.5），听取 12 次综合素质讲座，专业由上师大音乐学院考核通过，即可赴英国参加为期一年的国际项目交流桥接课程。经一年的学习，完成上海师范大学要求的毕业作品设计与札记，通过答辩，获得上海师范大学艺术学学士学位。同时，桥接课程成绩达到英国学校规定的分数，即可取得英国班戈大学的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再经过一年的学习，成绩达到英国班戈大学的要求，即可获得英国班戈大学硕士学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4%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9.4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94%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2	13.75%	384	17.65%
		非学位课程	16	10.00%	288	13.2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2	13.75%	352	16.18%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94%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8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2	7.50%	192	8.82%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30	18.75%		
合计			160		2176	

美术学（师范）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备现代美术和教育的观念，掌握学校美术教育的基础理论、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具有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具备初步美术教育教学研究能力的合格的基础教育美术教师和社会美术教育工作者。或能够在美术馆、博物馆、画廊、拍卖行以及出版社、杂志社等专业机构从事相关的研究与管理工作的专业人才。

人才规格

1. 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精神，热爱社会主义，具有良好的公民意识和社会责任感，自觉贯彻教育方针，执行教育法规和方针政策，热爱美术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团队合作精神；
2. 具有人文精神和现代教育理念，具有较高的艺术素养和审美水平，文化视野开阔，具有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使命感，具有终身学习的能力和善于探究的学习态度；
3. 形成现代美术和教育观念，掌握学校美术教育的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理解并把握学校美术课程的性质、价值和目标，具有初步的美术课程开发、设计、教学、评价和美术教学研究能力，能胜任学校课外活动辅导、参与校园文化艺术环境建设；
4.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美术教学实验和研究的能力，或具备美术史论研究、艺术市场管理与艺术活动策划的能力；
5. 具有良好的汉语言表达能力，能借助工具书阅读本专业的外文书刊，掌握计算机的基本应用方法，能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开展美术教育活动；
6. 具有健康的体质、良好的心理素质和乐观向上的生活态度。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0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美术学专业的培养方案，是在我国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形势下，我院成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试点单位”后，按教育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课程设置指导方案（试行）》（2005，后简称《指导方案》）的要求修订的。本培养方案更科学、更完善地体现了美术学专业的特点，在原教学计划的基础上，能更加有利于较为科学、完善地培养“宽口径、厚基础、多才艺、高素质”的多功能和创造性的艺术专业人才。

1. 课程体系结构

除公共必修课以外，本专业主要课程由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方向课、专业拓展课和实践性教学环节构成。其中专业基础课含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美术鉴赏与批评、绘画基础（含素描、色彩和创作）、设计基础、雕塑基础、书法、美学等课程；专业主干课包括美术表现、专业研修、中小学美术教学论等。在专业方向课模块中分别开设了3个方向性系列课程模块，约22门课程；在专业拓展课程模块中开设版画模块、雕塑模块、油画模块、书画模块、美术教育模块、视觉传达设计模块、环境设计模块、产品设计模块等8个方向性系列课程约36门，供学生选择。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的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写生/考察、创作实践、毕业论文，共计24学分。本专业总体实践教学体系是将专业核心课程与实践教学内容密切地联系在一起，结合社会、企业的项目课题进行实践训练，为学生积累就业经验。本专业和教育实习基地共同制定学生校外实习培养方案，教育实习基地每年提供一定数量的设计项目，基地兼职教授为实习生开设行业前沿动向等方面的专题讲座，开拓学生的专业视野。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7.78%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8%
教师教育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8%
		非学位课程	5	3.13%	96	4.17%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3	14.38%	368	15.97%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92	8.33%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3	14.38%	416	18.06%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240	10.42%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9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4	15.00%		
合计			160		2304	

绘画（油画、版画）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现代美术观念、掌握美术基本理论、掌握油画、版画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又有一定创作能力的素质全面的专门人才。并具备与绘画相关教学、研究等方面的能力，能在文化领域、教育、设计、研究、出版、管理单位从事教学、研究、出版、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专门人才。

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油画、版画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油画、版画技能及其艺术语言形式的基本训练，具有较全面的艺术修养，并有较强的艺术表现能力和创作能力。能够顺应新的文化环节和社会要求，进行与绘画相关的艺术创作、教学和科研工作。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了解国家文化艺术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懂得邓小平理论，马克思主义世界观、艺术观和方法论；
2. 有扎实的美术学和绘画专业理论基础、相应的绘画技法、文化素养、创作能力等，了解现代绘画领域前沿动向；
3.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美术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油画方向总学时数为220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9学分。

版画方向总学时数为238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9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第一、完善“专业基础课程”平台

遵循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7】2号）的精神，按照《上海师范大学本科培养方案修订细则》的要求，设置绘画（油画、版画）专业基础课程。

绘画（油画、版画）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主干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两个部分，它的主要任务是：满足现代画家所必备的现代艺术观念、专业美术基础理论、美术基本知识和相应的绘画技能；具备适应社会文化、经济的全球化进程，以及适应艺术及其市场不断发展和变化的能力。进一步完善一年级的“通识教育”课程，即12门专业基础课程：

1. 油画方向专业基础课程有*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美术鉴赏与批评、

*现当代艺术思潮、*绘画基础（素描、色彩）、*人物素描、*油画基础、版画基础等 12 门课程。（带“*”为学位课程）

2. 版画方向专业基础课程有*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美术鉴赏与批评、*中国民间美术、*绘画基础（素描、色彩）、版画基础、*黑白木刻、水印木刻、黑白画理等 12 门课程。（带“*”为学位课程）

以实现“宽口径、厚基础、多才艺、高素质”的人才培养目标。

第二、专业教育课程体现特色

对于绘画（油画、版画）的专业教育课程，全面加强了各种史论课程，便于学生有更深厚的理论基础和文化修养，也更理解美术本体规律。结合各画种美术技法学习进行经常性的创作教学，培养学生美术创作的能力；在发挥学生各自优势的前提下，在四年级安排体现综合素质的毕业创作课程，并与社会有一定程度的交流。此外，还细化了专业课程。

1. 油画方向对素描、油画等专业主干课程细化为肖像、人体、材料与技法、人与空间等教学单元。油画教学强调学科间的内在联系，与素描、摄影、综合媒介等进行有机的结合；重视艺术综合表现技巧和能力的培养，提高艺术整体感知力与鉴赏和批评能力的锻炼与培养；强调关注现实生活，正确认识现实与艺术的关系，努力发掘具有时代特征的创造因素和表现手法，并从中发现和创作艺术的真善美。

2. 版画方向新增设了水印版画、版画媒材与技法表现等课程。专业主干课程包括有套色木刻、铜版画普修、丝网版画普修、版种技法研修、版画媒材与技法表现等教学单元。版画教学强调技法与材料、制版与印刷，重视版画创作于观念的表达，通过对版画本体语言的深度精研。是对多种版画形式语言探索，挖掘版画纯粹的语言元素，充分利用版画间接性、复数性、平面性、手工性的特点，重新解读版画艺术语言的丰富性表现手段，扩大现代版画概念的外延空间。

第三、完善专业方向课程

绘画（油画、版画）专业方向课程分为三个模块，它的主要任务是：为了让学生能进一步学习与就业或深造有关的课程，本方案油画、版画方向分别开设了三个系列的限定选修课程，每个系列为 6—8 门课程，每门课程 3 学分，供各专业方向选修其中一到二个系列。学生修读 6 门课，共 18 个学分。

第四、拓宽专业拓展课程

为了进一步满足学生扩大知识面和个性发展的需要，本方案专业拓展课程开设了三个的模块，有 6 个专业方向、约 60 门的专业拓展课程（任意选修课）包括：美术史论系列、民间工艺系列、版画雕塑系列、绘画系列、中国画系列、艺术设计系列，供学生跨学科选修。每门课程 2 学分，学生至少修读 6 门课，共 12 个学分。

第五、常设 4-5 个对口的实习基地

包括学校，青少年活动中心、艺术培训机构，美术馆，画廊，创意产业类公司等等。保障学生的实习条件与效果，使学生真正得到能力的锻炼和培养。同时聘请两名兼职教授，在学生实习阶段得到高质量的指导。

第六、与波兰波兹南大学开展了引进课程与工作营的合作

每年交换优秀互访学生（短期交流生为一个月，长期交流生为一个学期），同时开展工

作营活动和交流展览。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绘画专业 油画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90%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8.9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90%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5	15.63%	432	19.57%
		非学位课程	4	2.50%	80	3.62%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0	12.50%	368	16.67%
		非学位课程	7	4.38%	112	5.0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3.04%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7.25%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30	18.75%		
合计			160		2208	

绘画专业 版画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6.85%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4.09%
		非学位课程	8	5.00%	192	8.05%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4	15.00%	592	24.83%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1%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08%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71%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30	18.75%		
合计			160		2384	

中国画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中国画是专门研究中国绘画的技法、鉴赏以及相关的创作、品评理论的学科。本专业培养具备现代美术观念、掌握美术基本理论，特别是掌握中国画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同时具有一定创作能力的素质全面的专门人才，并具备与绘画书法相关教学、研究等方面的能力，能在文化艺术领域、教育、设计、研究、出版、管理单位从事教学、研究、出版、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基本要求：中国画专业的研究目的包含两个方面内容：中国绘画传统的继承和发展,包括海派绘画艺术传统的继承和发展；当代绘画潮流的探索与拓变。本专业要求学生认真学习传统中国绘画基本理论和技法语言形式，了解海派绘画的精神内涵，具有较全面的艺术修养，能够对传统进行较深入系统的挖掘与研究，同时具备较强的艺术表现能力和创作能力。能够顺应新的文化发展和社会要求，进行与自身专业特点相适应的艺术创作、教学科研以及其他相关行业的工作。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了解国家文化艺术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懂得邓小平理论，马克思主义世界观、艺术观和方法论，要有诚信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
2. 有扎实的美术学和绘画专业理论基础、相应的绘画技法、文化素养、创作能力等，了解现代绘画领域前沿动向，具有较好的中西方传统文化素养、文学艺术修养；
3.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论文写作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美术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608，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1.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第一、完善专业造型基础课程

遵循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7】2号）的精神，按照《上海师范大学本科培养方案修订细则》的要求，设置本专业基础课程。以传承出新、多元融合的教学思路，坚持从传统到现代、从生活到艺术、从基本功到创造性这三个基本环节，形成临摹、写生、创作紧密结合的教学特色，同时注重传统、生活、表现三位一体的教学理念。

主干学科：艺术学、美术学。

主要课程：开设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古代汉语、古代画论、中国绘画史、专业素描等专业基础课，以及工笔人物线描、工笔重彩人物、水墨写意人物、彩墨写意

人物、山水画、工笔花鸟、写意花鸟、篆书、隶书、楷书、行书、草书、篆刻、国画研修（山水、人物、花鸟方向的中国画材料技法创作研究以及海派绘画研习）等专业主干课程，体现该专业理论与绘画创作相结合的办学特色。

第二、进一步完善专业选修课程

为了让学生能进一步学习与就业或深造有关的课程，本专业开设三个模块的专业方向课程，包括中国画专业方向的重彩研究、速写研究、山水临摹与创作、花鸟画的临摹与创作人物画、创意手稿、书画装裱等课程，每门课程3学分。学生修读6门课，共18学分。为了拓宽学生知识面和个性发展的需要，本专业开设了包括国画小品创作、工笔人物技法、水墨人物技法、工笔花鸟技法、山水画技法、国画鱼虫走兽技法等6门专业拓展课程，每门课程2学分，学生至少选修5门，共10学分。

第三、主要实践性环节

实践性环节包括写生考察、专业实习、社会调查、毕业创作、毕业论文等。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45%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4.54%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45%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8.5	11.56%	432	16.56%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4.91%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9	18.13%	608	23.31%
		非学位课程	9.5	5.94%	224	8.59%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1.04%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13%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合计			160		2608	

雕塑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的建设与上海国际化大都市地位相适应，服务于上海及周边区域，培养具有一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素养，既对雕塑艺术有深入认识，又对中外艺术人文精神有一定了解，并善于融会贯通地进行雕塑创作、艺术教育的实践创作型专门人才，并能从事与雕塑相关的教学、研究、管理、项目策划和艺术展览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人才规格：毕业学生应具有理论和技法上较为全面的艺术素养，具有坚实的立体造型基础和创造性的艺术表现能力。为了达到此目标，雕塑专业人才规格要具有三项素质、四类知识、四类能力要求如下：

1. 三项素质

(1) 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的价值观，系统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

(2)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人文素养，具有崇高的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掌握服务社会和公众的方法。

(3) 具有较为广阔的文化视野和深厚的人文情怀，关注世界、中国当代社会与艺术生活，并把此运用到创作实践中，以特色鲜明的艺术作品架起社会和艺术的桥梁。

2. 四类知识

(1) 专业知识：具备本专业确定的主干学科的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方向知识，系统掌握传统写实雕塑知识，熟悉当代雕塑外延变化，掌握当代雕塑造型与构造知识；了解与雕塑紧密相关的交叉学科如当代建筑、新媒体、数码技术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涉及中国传统文化、东西方艺术精神的基本理论知识。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具备一定的社会学、艺术心理学、哲学、美学、政治学、教育学等方面的知识。了解社会文化、社会政策、城市公共环境设计制作法规等方向的基本知识。

(3) 管理学和法律知识：具备一定与艺术学相关的经济、法律、公共管理、策划等方面的知识。

(4) 工具性知识：具备一定的外语听说读写知识；掌握社会调查、雕塑研究以及学术论文、调查报告写作等方面基础知识；熟悉当代信息技术、计算机制图的相关软件的应用知识。

3. 四项能力

(1) 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能灵活运用古今中外雕塑造型的基本规律，注重传统具象写实雕塑的当代转化；具备一定的利用陶、玻璃、木、石、金属、灯光、声音等各种材料对城市尤其是都市空间进行具象及抽象造型创作的能力；能把雕塑的交叉学科、前沿技术和理念运用到实践创作中，具备创作实践型和应用型并举的能力。

(2) 掌握雕塑教育的基本规律，能在中小学或社区从事与本专业相关的艺术教育。

(3) 具备一定的雕塑整体架构思维能力，能策划、统筹、协调艺术展览和项目实施；具有团队合作精神，能在与雕塑相关的美术馆、画廊、博物馆、艺术家工作室等艺术机构从事艺术活动。

(4) 具备一定的计算机应用能力，会利用信息技术解决雕塑艺术中的具体问题，掌握文

献检索、资料查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进行雕塑艺术研究的能力；熟悉一门外语，能阅读和理解外文专业资料，具有较好的国际视野与跨文化交流学习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54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课程体系结构

本专业课程包括四大板块：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实践性环节。集人文与艺术、技能与理论、传统与当代一体，互为补充、相互渗透。

(1) 知识架构合理化，为适应当代雕塑艺术发展趋势及当代社会人才需求，本专业学生应具有较为广阔的当代艺术视野、一定的人文情怀和对中外文化传统理解基础上，扎实的专业实践创作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课程涵盖学科知识类、方法技能类、研究探索类和实践体验类四类课程，突出技能强化和行业介入的应用型人才培养。

(2) 突出学术方向精品化，以“具象雕塑的当代性研究”、“都市空间雕塑研究”两个学术方向为核心展开课程，使课程联系成一个整体。其思路及开设顺序是：以通识教育课程综合素质为基础，核心理论（美术概论、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中外雕塑史——美学、都市文化——美术鉴赏与批评、艺术类论文阅读与写作、艺术与市场）、核心实践课程（A 具象雕塑的当代性研究：艺用人体解剖学、素描头像、泥塑头像、雕塑翻制——人体速写、素描人体、人体速塑、泥塑60cm、80cm、120cm、衣纹研究、泥塑胸像、浮雕；B 都市空间雕塑研究：立体构成、计算机制图、都市文化、都市色彩研究——都市商业空间、都市生活空间、都市人文空间雕塑研究——雕塑与建筑、雕塑与数码、展览策划与实施）；核心实验课程（陶艺、金属铸造、木雕、石雕、装置艺术、新媒体艺术、金属锻造、古代雕塑临摹）。上述课程内容中，艺术与市场、雕塑与建筑、雕塑与数码采取讲座的形式开展，石雕、金属锻造课程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在创作实践课程和都市系列课程中讲授。

(3) 突出专业思维特点，由易到难、平面到立体、技能到应用——各类课程到创作实践；由软到硬到综合、加到减到综合——陶艺、金属铸造、金属锻造、木雕、石雕装置艺术；传统到当代——由传统具象写实雕塑到数码、新媒体、科学拷贝建构性雕塑结合；架上雕塑和空间雕塑结合（泥塑具象雕塑和都市空间雕塑）。

2. 实践教学环节

(1) 专业培养坚持立体化建设：以“具象雕塑的当代性研究”、“都市空间雕塑研究”为中心，力求在创作科研、课题项目、教学上实现产学研融合。以当代雕塑艺术发展趋势和上海都市文化、社会需求为依据，结合前瞻性的创作课题、具体的社会课题项目在教学上运用。把社会资源、专业特征、教育规律综合思考，力求改变原来某些滞后、与社会脱节的弊端，使社会与学校、经济与文化、使得专业特色得以落实、学生实践创作能力真正提高。

(2) 实习基地是本专业的专业建设、实践平台和与社会沟通的重要支柱平台之一。目前本专业建立了11个以上海为中心在全国各地的实习基地，涉及陶艺、展览策划、金属铸造、都市空间雕塑、艺术考察、新媒体艺术、数码雕塑、艺用人体解剖等课程。具体实现有两条

途径：A、实验课程以校内与校外实习基地相结合；B、以创作实践、社会课题、项目与实习基地结合，完成教学与社会、企业专业的互动。

(3) 兼职教授是本专业建设一些列环节的指导者、监督者和支持者。参与专业培养方案修订、专业特色建设、教学实践、教师培养等重要方面的指导工作；参与专业管理、教学质量、人才培养等方面的监督工作。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为适应当代大学教育和雕塑专业国际发展趋势，本专业积极展开国际化办学模式，不断开拓同国外院校的交流合作。采用“引进来”——邀请国外著名艺术院校教授或优秀艺术家来本专业参与教学与指导；“走出去”——本专业师生通过参与国际交流项目，到国外深入考察和研究国际艺术发展潮流的两个途径，二者互为补充、相得益彰。目前已经和波兰波兹南艺术大学、美国加州大学北岭分校、加拿大道森学院等国际知名学校建立合作关系，通过不断努力，为最终建立“国际雕塑工作室”不断创造条件。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5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5.16%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5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7	10.63%	336	13.21%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29%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7	16.88%	688	27.04%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29%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7	10.63%	272	10.6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29%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3	14.38%		
合计			160		2544	

设计学类视觉传达设计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备适合创新时代需求，掌握传统平面媒体设计和现代数字媒体设计的基本理论、专业知识及基本技能，能在专业设计领域、企业、传播机构、教学科研单位等从事视觉传播方面的设计、教学、研究和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专业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视觉传达设计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平面媒体和多媒体设计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市场研究、创意策划到具体设计，以及将传统设计的文化精神和视觉传达设计的基本原理运用于当代设计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了解民族传统的设计思想和当代设计文化的发展趋势；
2. 了解设计学及其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3. 掌握系统的视觉传达设计的专业理论知识、专业技能以及跨媒介的表现手段；
4. 具有良好的基础美术功底、设计研究、设计创新，以及相应的专业拓展能力；
5. 具有良好设计管理和沟通协作能力；
6. 熟悉专业设计软件和运用实验设备进行设计实践的能力，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416，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在传承传统设计教育的基础上，利用综合性大学的学科优势，倡导前沿性、交叉性、开放式、国际化的办学思想，形成了把传统文化资源向当代原创设计转化的教学思路以及设计理论、美术基础和设计实践并重的可持续设计的教学理念。

1. 课程体系结构

除通识教育课程以外，本专业主要课程由学科基础课、专业教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教学环节构成。

其中学科基础课程包括：设计绘画、设计基础、设计概论、中外设计史、摄影基础。

专业教育课程由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方向课组成。其中专业基础课包括：标志设计、字体设计、图形创意、版式设计、平面（印刷）设计与印刷制作、设计美学。专业主干课包括：书籍整体设计、广告策划与表现、包装整体设计、企业形象设计、交互设计、数字媒体设计与制作。专业方向课旨在拓展的学生专业设计视野与跨界设计能力，强调设计专业的融合，是对专业主干课程的延伸与补充。专业方向课的设置分为专业通识、专业设计、

设计或技术理论、专业史论、职业教育五大部分。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软件、插画设计、广告策划与表现、设计心理学、世界现代平面设计史、设计管理等。

专业拓展课是各专业为学院其他专业本科生开设的课程，旨在充分发挥美术学院的办学优势，拓展学生的综合艺术素养。专业拓展课为统一集中式的任意选修，在开设学期由各教研室根据实际情况开设。

2. 实践性环节

本专业的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应用实践、艺术考察、设计工作室实践、市场调查、毕业实习及毕业设计。本专业总体实践教学体系是将专业核心课程与实践教学内容密切地联系在一起，结合社会、企业课题和专业竞赛项目进行实践训练，为学生积累实践经验。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本专业试行聘请外教在本专业举办工作营及海外实习课程，以此鼓励本专业本科生参与跨语言、跨文化的学术交流活动，开拓视野、增强竞争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5%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6.49%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5%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240	9.93%
		非学位课程	8	5.00%	144	5.96%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208	8.61%
		非学位课程	6	3.75%	112	4.6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4	15.00%	448	18.54%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3.91%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62%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合计			160		2416	

设计学类环境设计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发展需要，掌握专业基础理论、相关学科领域理论和专业知识，具备以专业眼光与专业技能发现问题、以专业手段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并具有创新能力和跨学科思维的综合素质，在室内外空间等专业设计领域、企业、大中学校、研究单位从事生产、教学和研究工作的环境艺术应用型和研究型人才。

人才规格：依据现有资源及生源现状，注重美学与技术的统一。本专业培养目标要求学生可以做到“立足当下，视野纵横”。

1. “立足当下”主要是指专业能力结构方面。学生应当了解和掌握本专业相关的技能，具有较为系统的室内外环境设计的专业理论和专业知识；熟悉本专业相关的一些设计辅助软件、构造、材料及加工工艺等，具备较强的空间思考与表现能力，能够清晰地表达设计意图；初步具备综合使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专业生产、教学和科研中遇到的问题；

2. “视野纵横”则在专业素质结构方面对本专业提出了更高的人才培养要求。

“纵向视野”要求学生第一要“向前看”——具备一定的设计创新思维认识，对本专业的发展趋势、理论导向、技术前沿保持敏锐嗅觉；第二要“向后看”——对环境空间设计的历史和沿革、传统材料和作法有系统的认识 and 了解；培养室内外环境设计专业从业者应有的历史观和职业道德。在具备职业技能的同时具有专业的理论素养。

“横向视野”首先意味着具有具备宽广的学科视野和跨学科的综合能力，善于从其他学科中获得启示。其次要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了解国内外业内动态；熟练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并能较熟练地查阅外文专业文献；为利于学生与市场、社会的沟通，学生还应该具备较好的表达能力和社会沟通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5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课程教学计划的制定，是在我国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形势下；在党中央提出优化结构，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前提下；也是在迎接世界教育改革发展的趋势中，在各国相互交流、相互学习的同时，思考如何保持本国、本民族的传统文化办学特色的背景下修订的。

1. 课程体系结构：

通过致力于理论课程、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和实践环节四大模块的融会贯通，意图

建构一个有的放矢，意有所指，环环相扣的课程体系。以理论课程为思想指导，经完整理论的教学达到对设计问题的系统化的认识和思考。专业基础课程为专业课程服务，并在教学中考虑美和设计逻辑的关系，实现从专业基础到专业的转化；通过专业课程教学，使学生掌握较为全面的、系统的专业理论知识、专业技能；具备设计项目生产、空间问题研究和专业拓展能力。在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基本前提下，强调了学生的素质培养和终身学习能力。

通识教育加强专业性倾向。一年级以专业基础课和通识教育为主，培养学生具象思维到抽象思维转换的能力，促进学生达到从美术感悟到设计抽象的跨越。

专业知识和能力的初步培养。二年级着重培养学生的空间思考与表现，以专业基础课和专业理论课和专业技能课为主，专业课程比重大大增加。专业理论知识注重系统性和连贯性；能力上，具备初步的分析和解决专业生产问题的专业知识和能力。

专业技能的提高与视野的开阔。三年级着重专业能力结构的深化和提高。为利于知识结构的系统化和专业化，帮助学生更好地与社会需要接轨，以室内设计为主攻方向，以景观设计作为环境设计的拓展与延伸。针对不同专业方向，配备不同的专业理论和设计课程，使学习目标更深入和精准。通过限选和任选课的设置加强设计视野的纵深和设计思路的拓宽。三年级开始通过实践类课程有意识促成学生与社会的结合，锻炼学生以设计师的身份，发现并分析和思考社会现实、社会问题，并试图提出解决方案。

专业技能的实践与综合素质的提高。四年级主要加强学生综合能力的提高以及对复杂问题的分析和解决能力。同时通过实践类课程比重的增加，促进学生与市场、社会的沟通；在实际工作中锻炼学生的表达能力、社会沟通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总体实践教学体系是将专业课程的教学与实践内容密切地联系在一起，共同促进。随着专业技能的掌握和强化，实践类课程比重也在不断加强。

在低年级阶段，提高含有实践环节的主干课程的比重，取消了一些繁琐重复的、和专业相关度比较小的课程。

在中、高年级阶段，除含实践环节的课程比重持续增加外，一些完全的实践性教学环节开始出现。简言之，中、高年级阶段最主要的实践教学渠道有四个：一是通过对一些典型的、有教学意义的人居环境为研究对象，使学生在实地体会、观察和学习，培养学生敏锐的设计嗅觉、社会思考，具备历史观、社会责任感；二是充分发挥业界精英作为兼职教授在应用型人才培养上的作用，积极建设、发展和巩固实习基地，培养长期的实习合作关系，增大和加深与校外实习基地的合作面和合作力度，在实际的工作中培养学生的专业技能、专业素质和专业精神；三是积极组织学生参与国内外组织的与专业有关的竞赛，促进行业交流、提高学生行业水平认知；四是积极推动学生有效地利用寒、暑假进行设计实践。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促进国内外的设计交流，组织行业讲座，定期举办相关的设计讲座及学生作品交流展览，以提高学生的艺术修养及活跃艺术气氛。

同时试行参加外教在我系举办的专业对口的工作营及海外实习、并通过考核者可免去一门指定的限定选修课，以此鼓励我专业本科生参与跨语言、跨文化的学术交流活动，提升视角、开拓视野、增强竞争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7.2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240	10.20%
		非学位课程	8	5.00%	144	6.1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3	8.13%	224	9.52%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2.0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26	16.25%	432	18.37%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4.2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80%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合计			160		2352	

设计学类产品设计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能适应我国现代化建设与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道德修养和良好专业品味。具备较强的创新意识、国际视野和团队协作精神，具有扎实的产品设计基础理论知识及产品造型能力、良好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质。既能在企事业单位、专业设计部门、教学科研单位从事以产品创新为重点的设计、经营、管理或教学工作。也能从事与产品设计相关的视觉传达设计、信息设计、环境设施设计或展示设计工作等，“厚基础、重实践”，具有工匠精神的“技能型、市场型”双型设计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有关产品设计、市场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产品设计及其表达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从市场研究、品牌策划到具体产品设计，以及市场营销的基本能力。本专业在能力结构方面具体要求学生应具有一定的设计创新思维意识，初步具备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产品设计过程中遇到的研究、开发、设计、营销等方面问题的能力；能清晰地表达设计思想，熟悉产品设计的程序与方法，能在综合把握产品的功能、材料、结构、外观、加工工艺、内部构成和市场需要诸要素的基础上对产品进行合理的改进性设计和开发性设计。本专业还要要求学生具备较强的形象表现能力，能运用草图、图纸、模型、效果图和计算机图形技术生动、准确地表达设计意图，掌握基本摄影技能；熟练掌握材料及加工工艺；具备综合运用数字软件手段设计开发产品的基本能力。

同时，本专业人才培养规格一般还有以下要求：

1. 在素质结果方面，要求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思想素质、道德素质，以及法制意识、诚信意识、团队合作意识；在文化素质上具有较好的中国传统文化素养、文学艺术修养，并具有现代意识、人际交往意识；身心健康。

2. 在知识结构方面，要求除本专业确定的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能力外，同时具有一定的外语、计算机及信息技术应用、文献检索、论文写作等方面的工具性知识，以及文学艺术、历史、哲学、心理学、市场学等方面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毕业生将具备以下几个方面的技能、知识与理论：

1. 通过一年级的学科基础课程教育，掌握设计专业的最基本理论、知识，获得作为一个美院毕业生应该具备的基础设计功底和技能（设计绘画、设计基础（一）、设计基础（二）、中外设计史、专业软件基础、应用实践等）。

2. 通过后面三年的专业设计主干课程教学，使学生具有产品设计专业中特定方向的设计专长，如美学生活产品中的家居产品设计专长或交通工具设计专长。掌握相关的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设计手段，能担当起从市场调研、设计项目可行性研究，到创意设计以及市场营销等各类具体的设计任务；

3. 掌握较为全面的、系统的设计专业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获得产品设计的基本技能和技巧，具备专业设计及表现和鉴赏能力，以及相应的专业拓展能力；

4. 掌握和熟练运用各种计算机设计软件，具有较强的计算机辅助设计能力；较好地掌握一门外语；具备听、说、读、写的基本能力，并能较熟练地查阅外文专业文献；具有较强的

运用实验设备进行模型制作、设计实践的能力；

5. 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设计研究的基本能力；

6. 具有较为宽广的知识面、扎实的设计基础和设计素养，具备一定的从事产品设计相关专业的科研、鉴赏、评论的能力，具备从事普及型与职业型产品设计教学的能力；

7. 了解相关产品设计专业方向领域内产品设计的前景、需求发展动态。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 4 年，有效学习年限为 6 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448，总学分数为 160，其中学位课程为 51 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专业分流前进行大类平台课程的学习。

本专业培养方案的重新制定是在我国深化教育改革，在教育部最新提出我国本科教育结构调整，全面推进现代职业教育的大背景下而重新修订的。本次培养方案主要依据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和我校 2013-2014 专业评估中专家组反馈的意见和建议修订而成。本培养方案突出了本专业关于“技能型、市场型”的双型人才的培养目标与专业定位，课程模块与特色课程均围绕着生活美学产品设计的专业特色来展开。本培养方案更科学、更完善地体现了产品设计专业的特点，在原培养方案的基础上，加强了市场营销、消费行为与心理、品牌知识的学习，加强了技能、实践课程的比重，强调产品的专业技能与市场能力的培养，使“设计+市场”的产品设计办学理念得以落实执行。另外，本培养方案加强了实践性环节课程，使学生在课内与课外学时内均可以参与设计实践，并且实践性环节的课程都落实在校外的实训基地或海外的合作院校的海外工作营，同时也把合作基地上的优秀教学资源引进校内课堂，这些举措真正达成“技能型、市场型”人才的培养内涵。

1. 课程体系结构

除通识教育课程以外，本专业主要课程由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程、专业方向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性教学环节构成。

其中专业基础课包括：设计绘画、设计基础（一）、设计基础（二）、中外设计史、专业软件基础、应用实践等。

专业主干课程体现特色。产品设计专业通过专业主干课程结构的修改和完善，更有利于培养学生的专业技能以及实际解决产品设计问题的能力，使教学特色表现在强化学生对于人的行为、心理、需求等市场要素的理解；提高学生的产品设计实际动手能力；强化训练学生的设计表达能力、判断能力和执行能力。专业课主干课包括：工业设计史、设计美学、材料与工艺、效果图表现技法、综合造型基础、模型制作与工艺、人机工程学、设计初步、市场营销、产品设计方法学、产品设计（1）、品牌设计、产品设计（2）等。

产品设计的专业方向课程，是对主干课程的一种延伸与补充，使学生有较宽广的知识面，拓宽学生的业务特长，强化专业技能的应用性。具体包括：设计速写、海外实习+工作营、系统设计、设计语义学及运用、设计管理等。

专业拓展课程是各专业为学院各专业本科生开设的课程，旨在充分发挥教与学的主动性，拓展学生的知识面和综合艺术素养。专业拓展课程的总学分数要求为 10 学分。分为设计速写、人机工程学、综合造型基础、产品设计方法、设计管理。

2. 实践教学环节

本专业的的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应用实践、艺术考察、设计工作室实践、毕业实习及毕业设计，共计 18 学分。本专业总体实践教学体系是将专业核心课程与实践教学内容密切地联系在一起，结合社会、企业的项目课题进行实践训练，为学生积累就业经验。本专业和教育实习基地共同制定学生校外实习培养方案，教育实习基地每年提供一定数量的设计项目，基地兼职教授为实习生开设行业前沿动向等方面的专题讲座，开拓学生的专业视野。

3. 国际化办学情况及规划

试行聘请外教在本专业对口举办工作营及海外实习，以此鼓励本专业本科生参与跨语言、跨文化的学术交流活动，提升视角、开拓视野、增强竞争力。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1%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6.14%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1%
大类平台课程		学位课程	12	7.50%	240	9.80%
		非学位课程	8	5.00%	144	5.8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7	10.63%	304	12.42%
		非学位课程	9	5.63%	160	6.5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320	13.07%
		非学位课程	3	1.88%	48	1.96%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19	11.88%	304	12.42%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10	6.25%	160	6.5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合计			160		2448	

表演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专业培养目标：本专业秉承谢晋导演“立德树人，德艺双馨”的育人理念，着力培养具有扎实表演基本功，具备较强理论素养和文化知识，能够胜任电影、电视、话剧表演，以及戏剧教育领域的应用型卓越人才。

本专业的人才规格：

1. 始终坚持把思想政治、德育教育放在首位。通过公共必修课的学习，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以及邓小平理论等，培养学生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道德品质。
2. 通过专业理论课的学习，让学生具备相关的专业文化知识和修养，以及一定的理论和鉴赏能力，了解本专业学科的最新发展动态和最新研究成果。
3. 通过形体、嗓音训练、台词、表演基础训练等专业技能课的学习，系统掌握形体、声音、语言等扎实的表演基本技能和技巧，具备舞台话剧表演以及影视表演方面的素质和能力。
4. 通过片断教学、实习大戏、毕业大戏等校内外的实践，培养艺术想象力、艺术创造力、以及创新意识，提高学生的表演综合素质。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有扎实的表演理论知识和运用能力，其中包括基本的表演理论知识、协调的肢体语言和熟练运用技能的能力，在舞台上能运用科学的发声方法和技巧将台词准确而娴熟地表达出来；具备在大、中专等院校以及其他校外群文机构组织、实施表演课程教学的能力；
2. 了解表演教育领域和艺术教育领域的发展趋势，通过影视赏析及戏剧理论等相关学科的学习，了解影视领域的发展趋势，并通过学科间的渗透，提高自身文化素养；
3. 具备良好的教师职业素养，熟悉教育法规，掌握表演教学理论知识，并形成初步表演教学实践能力；
4. 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班级管理能力；
5. 掌握文献搜索、资料查询的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及利用现代化设备进行工作和科研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0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本专业坚持“全方位培养，密集型训练，实践中提高”的理念，厚基础，重实践，注重对学生表演基本功的培养和塑造同时，结合业界发展，专业间联合打造，充实学生的实践经验，并通过国际交流拓宽学生的理念和视野，胜任今后的工作需求。

本专业课程分为三个部分，分别是：专业教育课程、专业平台选修课程和实践性环节。

1. 专业教育课程是专业必修课程，通过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方向课的设置，使学生掌握影视、戏剧表演所需具备的基本理论知识和表演技能。

2. 本专业积极响应学校关于培养应用型卓越人才的目标定位，积极思考并探索全方位的联合打造人才培养模式，积极适应文化市场需求，通过与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播音主持专业以及动画专业的联合打造，设置专业拓展课程和跨专业选修课等平台选修课程，如：微电影创作基础、影视剧台词训练、音乐剧目演唱与训练、影视编辑艺术、新媒体与传播等，师资共享、课程共享，拓宽表演专业多方面的技能学习和各类实践活动。

3. 实践性环节是通过表演片断教学、实习大戏、毕业大戏等校内外的舞台表演实践，强化学生的舞台表演实践能力；各类专业教学研究工作坊的设立，拓展学生的表演视野，培养艺术想象力、艺术创造力、以及创新意识，提高学生的表演综合素质。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7.2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1	6.88%	176	7.48%
		非学位课程	20	12.50%	320	13.61%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35	21.88%	560	23.81%
		非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1	13.13%	336	14.29%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52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在影视业、音像业、广告业网络公司以及各企事业单位输送从事影视制作、广告设计、新闻传播和宣传等工作的中、高级技术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影视制作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接受艺术加技术的基本技能训练，具备电视节目制作的基本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备良好的思想素质和文化艺术修养，能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文艺路线、方针和政策；
2. 系统掌握广播电视艺术学科的基本理论知识及前沿的技术发展动态，掌握摄像、照明、美工及后期制作的专业技术，掌握数字电视制作技术，具有广播电视节目的策划、创作的专业知识，能够独立策划并编导、制作一般的电视节目；
3. 具有敏锐的观察生活和捕捉社会发展走向的能力，以及用广播电视手段表达思想感情的能力；
4. 具有较深的文化底蕴、新颖的电视观念，具备影视作品分析与批评的能力。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48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是实践性很强的专业，因此，我们在课程设计上突出了三方面的内容。

1. 注重人文素质的培养。广播电视编导只有具有需要较好的文化底蕴和艺术修养，具有较为宽广的人文科学的知识结构，才能创作出优秀的广播电视节目。因此，我们的课程设计注意培养学生的综合文化素养。

2. 注重专业技术能力的学习。艺术与技术的完美结合是我们设计广播电视编导专业课程结构的宗旨。因此，我们的课程设计突出了专业技术能力的学习，并跟踪影视领域的最新技术发展。

3. 注重实践能力的训练。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是实践性极强的专业，为了训练学生的动手能力，我们的课程设计在实践性项目上占了一定的比重。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7.2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非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2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44	27.50%	704	29.93%
		非学位课程	0	0.00%	0	0.00%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9	18.13%	464	19.73%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52	

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本专业培养具有中外广播电视现有的理论与实务及其应用方向的播音主持专门人才。突出实践能力的培养，突现语言表达的应用能力。能在广播电视媒体行业从事语言表达、语言传播及语言教学工作中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人才规格：

本专业主要学习中外广播电视的现有理论，依托学科基础平台课程，让学生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同时强化专业基础课，如：语音与发声、语言表达、艺术语言表达与表现等课程，加强专业核心课程的实践性环节训练，使学生具备广播电视传媒行业主持人的基本能力。

毕业生因具备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播音与主持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实际运用能力。其中包括各类节目主持风格的熟悉、专类节目主持能力的把握、有声语言和形体语言的有机交融，在学习和实践中准确理解主持人节目和节目主持人的关联，并基本确立属于自己的演播个性与主持风格。
2. 通过声乐、形体、表演等相关课程的学习，充分解放天性，更好的了解自身的优势或特点，锻炼形象思维的运用能力，把握艺术的内在规律，获得各方面艺术知识的有效积累。
3. 通过中外文学经典赏析、中外戏剧影视经典赏析、艺术原理、艺术心理、新闻采写基础、广播电视经营管理、公共关系学等课程的学习，丰富学生除专业技能以外的综合素质，从而为顺利进入广播电视的媒介市场，做好充分的准备，同时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提供读研深造的机会。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2352，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4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1. 本专业课程分为通识教育课程（含必修和选修）、专业教育课程（含基础课、主干课和方向课）、专业拓展课程和实践类课程四个部分。其中，专业教育课程中分三条主线，一是学院基础课程，有中外文学经典赏析、中外戏剧影视经典赏析、艺术原理艺术心理简析。二是专业基础课程，有语音与发声（一）、（二）、语言表达（一）、（二）、艺术语言表达与表现和广播影视新闻播音。按照由浅入深、由低至高的顺序有效扎实推进。三是专业主干课程（包括学位课程），有主持艺术概论、传播学概论、口才言语组织、演播空间处理、电视节目比较评析、电视节目主持与创作等，这个系列课程是由上海戏剧学院独创并形成主持专业品牌的课程。专业教育课程设置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播音与主持所具备的基本知识与能力。一方面，绝不忽视理论知识的学习，有效地吸收、研究传播学、新闻学等学科中有利

于播音与主持专业的知识体系；另一方面，在注重理论知识传授的过程中，做到不偏废实际运用能力的学习和训练，在保证必修课程正常运行的同时，增加了实践课程的有机配置，使学生在掌握专业基础知识的进程中，始终保持对所学知识在实践中转化、运用的浓烈兴致和学习热情。

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恰恰也是我院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的特色之一，我们充分将表演专业中的表演、形体、嗓音训练等课程以及广编专业的影视编辑、摄像基础、多媒体技术等课程充实其中，使学生拓宽了本专业领域的相关知识和技能。自然成为了采、编、播于一体的专门人才。专业选修课程设计专业所需的文化外延储备，以此充实本专业的文化结构。任意选修课程作为专业知识以外，学生根据自身发展需要进行挑选学习的课程，强化播音与主持艺术的个性化体现。新的培养方案中，我们将任意选修课作了四个专业的联合打造，即把各专业有特色的专业课程拿出来供其他几个专业作为专业任意选修的课程；同时根据本专业行业发展的需求，拿出属于本专业的专业拓展课程，让学生有继续拓展专业的目标。

2. 本专业依托综合性大学的学术氛围，通过表演专业相关课程的配套训练，按照本专业主干课程的有序推进，使学生从“全稿主持”到“半稿主持”，最终实现“无稿主持”。通过“背稿”、“腹稿”、“喉稿”的循序渐进的训练，让学生“会说”、“善问”、“能评”。毕业生在专业中凸显，在职业中坦然，在行业中引领，在事业中成功。

3. 本专业依托上海国际大都市的有利因素，与美国、英国、日本等高校进行合作交流和互访，每年有定期的工作坊和学生互派交流学习项目。由此促进学生的外语学习和专业学习热情，中美、中日、中英本、硕连读项目的签订更使学生受益匪浅。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72%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7.21%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72%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32	20.00%	512	21.77%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4%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18	11.25%	288	12.24%
		非学位课程	6	3.75%	96	4.08%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7	16.88%	432	18.37%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44%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5	9.38%		
合计			160		2352	

动画专业

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

培养目标：

本专业坚持以育人为根本，以创新为核心，与上海数字媒体高新科技产业发展相呼应，以影视动画制作、广告片制作、各类手机游戏、网上游戏制作的人才为培养目标，教学紧贴动画及游戏发展新动向，培养具备动画创作基础知识和创作基本技能，能在影视与动画制作团体、游戏公司、动画应用机构、动画传播企事业单位从事动画及游戏策划、创作、项目推广以及在各级各类学校从事动画教学与研究工作的应用型、创新型人才。

本专业人才规格：

1. 掌握影视动画、计算机多媒体技术基本知识和技能，掌握图形图像设计、二维动画绘制，熟练运用三维动画制作软件；
2. 掌握制作动画的基本方法和技巧，以及影视后期编辑技术；
3. 掌握影视广告、动画创作所需的基础知识及理论，接受动画创意设计、影视动画制作及特效合成的基本训练；
4. 掌握动画项目策划、动画角色造型设计、动画编导、动画表演创作等技能。

二、学制

本专业的标准学制为4年，有效学习年限为6学年。

三、学分要求

本总学时数为2384，总学分数为160，其中学位课程为52学分。

四、专业培养模式及特点

动画专业是实践性很强的专业，因此在专业课程设置上突出四个方面内容：

1. 第一学年为专业基础课程学习，为了让学生从美术类技能逐步向动画设计方向转变，因此专门开设与动画相关的美术基础性课程，如“人物速写基础”、“动物速写基础”、“色彩构成基础”等。

2. 动画专业属艺术学范畴，因此本专业开设学科基础课，如“中外文学经典作品赏析”、“中外影视戏剧作品赏析”等课，以增强学生的综合艺术素养，为学生创造性思维能力提高打下基础。

3. 第三块内容是动画的主干课程，其中包括“动画原理”、“原画创作”、“动画视听语言”、“中外动画史”、“导演与分镜头台本”、“Flash动画”、“影视特效基础”、“三维动画”、“动画编剧”等课程。通过这一主干课程学习，使学生基本掌握与动画相关的知识和技能，成为一名动画专门人才。

4. 第四块内容是专业实践性环节，动画是一门应用型专业，安排学生从课堂到相关企事业单位实习是检验教学成果的关键一环。该板块还包括毕业设计和论文，从大三下半学期确

定短片创作选题后，大四整个学年按要求完成文学剧本写作,动画短片创作和论文写作。要求论文必须结合短片创作实践写。格式及文字要求按《上海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若干规定》执行。

五、毕业与获得学位的条件

参见上海师范大学《学生手册》（2017 年版）中“上海师范大学实施学分制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及“上海师范大学关于学士学位授予的规定”。

六、课程结构及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别	学分数	学分百分比	学时数	学时百分比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学位课程	4	2.50%	64	2.68%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非学位课程	36	22.50%	640	26.85%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6	3.75%	64	2.68%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学位课程	16	10.00%	256	10.74%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37%
	专业主干课程	学位课程	32	20.00%	512	21.48%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37%
	专业方向课程	非学位课程	29	18.13%	464	19.46%
专业拓展课程		非学位课程	8	5.00%	128	5.37%
实践类课程		非学位课程	13	8.13%		
合计			160		2384	